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4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公告日期：105 年 05 月 17 日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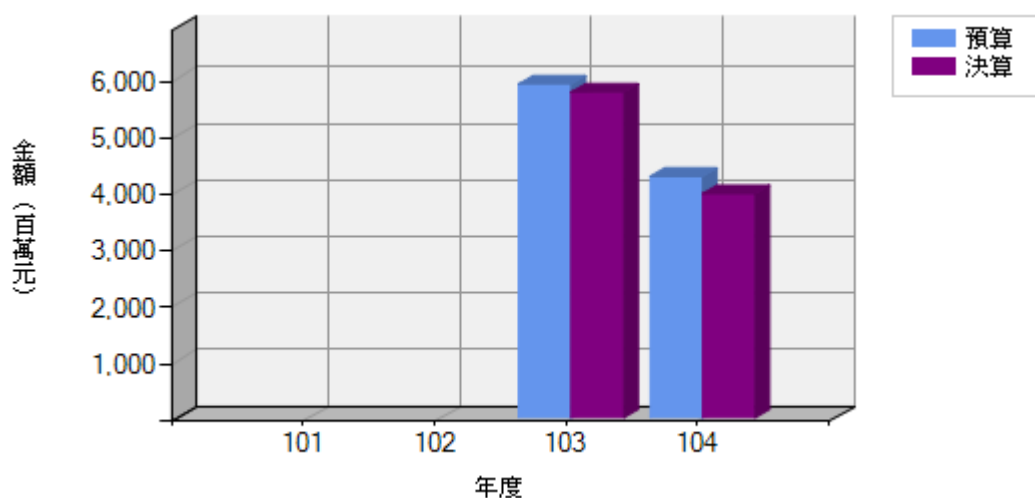
本會為擘劃國家發展藍圖、引領國家政策方向，定位為國家發展策略運籌總部，從國家永續發展、資源統籌規劃的視野與高度，提出「前瞻規劃」、「活力經濟」、「公義社會」、「永續國土」、「優化治理」等施政方向，積極協調推動經濟、社會、產業、人力、國土、政府治理等重大政策，期落實達成「打造經濟新動能」、「塑造社會新價值」、「營造永續新環境」、「創造政府新效能」等施政目標。

本會 104 年度施政重點包括「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提升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能力」、「促進產業發展」、「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精進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促進資源共享，提升資訊資源效益」、「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及「提昇人力有效運用，增進員工價值與能力」等 13 項關鍵策略目標，並秉持「勇於創新、敢於突破、善於主動、長於效率」的理念，致力於強化經濟體質、維新產業利基、優化投資環境、落實包容成長、促進區域均衡，全力開拓國家發展新格局；同時強化決策品質、精進績效管理、推動組織改造、擴大公民參與，並完備國家檔案管理，以加速提升國家競爭力。

為評估 104 年度施政績效，本會各局處室之自評作業於 105 年 1 月 12 日完成，並由本會林副主任委員召開初核會議檢視自評作業資料、評定指標初核燈號，以確立本會施政績效報告內容。

貳、機關 101 至 104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預決算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101	102	103	104
----	-----	-----	-----	-----	-----

合計	預算	0	0	5,908	4,273
	決算	0	0	5,765	3,967
	執行率 (%)	0%	0%	97.58%	92.84%
普通基金(總預算)	預算	0	0	4,225	2,129
	決算	0	0	4,071	2,022
	執行率 (%)	0%	0%	96.36%	94.97%
普通基金(特別預算)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執行率 (%)	0%	0%	0%	0%
特種基金	預算	0	0	1,683	2,144
	決算	0	0	1,694	1,945
	執行率 (%)	0%	0%	100.65%	90.72%

*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註：因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3 年 1 月 22 日成立，爰上述預決算資料自 103 年度起列示；另上述特種基金包含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離島建設基金，因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之基金來源係由公務預算增充，故不重複列計)

(一)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 1、公務預算：104 年度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 1 億 700 萬元，主要係人員未補實及各單位有效控管，嚴審補助等經費所致。
- 2、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104 年度決算總支出較預算數增加 3 億 9,200 萬元，主要係認列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損失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3、離島建設基金：104 年度決算總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5 億 9,100 萬元，主要係部分補助計畫申請情形未如預期所致。
- 4、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104 年度決算總支出較預算數減少 6 億 3,700 萬元，主要係申請核定之補助計畫金額未如預期，以及內政部、農委會、衛福部補助計畫實際執行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二) 對縣市政府之獎補助經費辦理績效：

104 年度核定補助計畫 22 案，達成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年度 22 件之預期目標（惟部分縣市政府財政拮据無法編列配合款來函撤案，或無法如期取得納入預算證明或議會同意先行墊支證明，完成招標作業，實際發包執行 16 案）。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101	102	103	104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0%	0%	14.24%	20.56%
人事費(單位：千元)	0	0	820,665	815,709
合計	0	0	586	560
職員	0	0	529	506
約聘僱人員	0	0	54	51
警員	0	0	3	3
技工工友	0	0	54	51

*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目標達成情形（「★」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
「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關鍵策略目標：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

1. 關鍵績效指標：規劃下一年（期）國家發展計畫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95
實際值	--	--	--	100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國家發展計畫規劃：自行研究完成率×40%＋國家發展計畫總體發展篇之政策主軸研擬完成率×30%＋年度施政計畫之編審完成率×30%。【說明】：1、自行研究完成率：完成篇數／提報篇數。2、國家發展計畫總體發展篇之政策主軸研擬完成率：當年（期）完成研擬件數／當年（期）應研擬件數。3、年度施政計畫之編審完成率：完成編審部會數／應編審部會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

衡量指標分為三個部分，分別說明如下：

(一) 國家發展計畫部分

1、研擬年度國家發展計畫，完成「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並提出積極性政策主軸報院核定。

2、研擬中期國家發展計畫，編擬「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

3、辦理「103年國家發展計畫執行檢討」，落實檢討103年總體經濟情勢、國家發展指標及重要政策措施。

（二）自行研究部分：配合年度及中程國家發展計畫研擬，進行自行研究，以強化規劃效能。

（三）施政計畫部分：辦理行政院所屬機關年度施政計畫審查，105年施政計畫業已全數審查完成。

二、指標達成情形

（一）國家發展計畫總體發展篇之政策主軸研擬完成率

1、研訂105年經濟成長率2.1~2.7%、失業率3.7~3.9%、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維持2.0%以下。

2、為達成105年總體經濟目標，規劃積極性政策主軸有三：

—積極推動法規鬆綁、產業結構轉型、人才培育等基礎環境優化政策，帶動民間消費、民間投資及輸出成長。

—積極掌握臺灣在全球價值鏈的角色，及因應全球數位經濟的快速發展，以「外需+全球價值鏈」及「內需+數位經濟」，帶動經濟成長。

—推動促進產業升級、擴大投資促進及加強出口拓展三大策略主軸之相關政策措施，舉如：「經濟體質強化措施」未來一年重點措施、短期消費措施、生產力4.0發展方案及ide@Taiwan 2020等。

3、編擬「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

（1）賡續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方案」（103年12月27日奉院核定），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及辦理「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編擬前置作業，104年4月13日完成「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專案小組成果報告」、「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要點（草案）」及總說明提報行政院；5月18日行政院核定，5月22日分行各相關機關遵照辦理。

（2）進行國家中長期發展重大課題研析，撰擬「國際經貿布局與全球接軌」，並彙整本會各處主政課題撰擬部分，完成「國家中長期課題研析報告」，已於104年9月18日奉主委核可，做為國家發展計畫編擬參考。

4、研擬完成「103年國家發展計畫執行檢討」，落實檢討103年總體經濟情勢、國家發展指標及重要政策措施，104年7月17日奉院函復備查，7月30日函送相關機關，並全文上網供民眾查詢。

（二）自行研究完成率

104年度自行研究提報項目共計11篇，包括「產業及人力政策類」4篇、「經濟及財金政策類」4篇、「社會發展政策類」1篇、「公共治理類」2篇，均已撰寫完成，並如期繳交，以強化內部研發能量。

（三）年度施政計畫之編審完成率

1、辦理行政院所屬機關 105 年度施政計畫審查，104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17 日期間召開 7 場次審查會議，完成行政院所屬 34 個機關年度施政計畫審查，並將審查結果及未來調整重點，提報本會第 17 次委員會議通過。

2、「行政院 105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提報 104 年 8 月 20 日行政院第 3642 次院會通過，於同年 8 月底併預算案送請立法院審議。

（四）指標達成情形

1、 $100\% \times 0.4 + 100\% \times 0.3 + 100\% \times 0.3 = 100\%$ [（自行研究完成率 $\times 40\%$ + 國家發展計畫總體發展篇之政策主軸研擬完成率 $\times 30\%$ + 年度施政計畫之編審完成率 $\times 30\%$ ）]，達成目標值（100%）>原定目標值（95%），達成度 100%；

2、其中，自行研究完成率 $11/11$ （完成篇數/提報篇數） $\times 100\% = 100\%$ ；國家發展計畫總體發展篇之政策主軸研擬完成率 $3/3$ （105 年完成研擬件數/當年應研擬件數），完成率 100%；年度施政計畫之編審完成率 $34/34$ （105 年已完成編審部會數/105 年應編審部會數） $\times 100\% = 100\%$

三、達成效益（質化成效說明）

（一）訂定總體經濟目標

經考量內外課題與挑戰，參考相關機構對臺灣經濟之預測，並召開「105 年總體經濟目標設定」學者專家研商會議，聽取學者專家意見，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訂為經濟成長率 2.1~2.7%、失業率 3.7~3.9% 及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維持 2.0% 以下，可做為政府及民間部門努力的準繩。

（二）多元民意徵集，強化計畫之民意基礎

1、為推動「國家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104 年 6 月辦理「國際經貿布局與全球接軌」、「產業升級轉型」等 6 場次中長期課題座談會，邀請學者、社會團體及公協會、智庫、青年團體，以及相關部會等集思廣益，做為國家發展重大課題研析之基礎；7 月辦理國發計畫編擬諮詢團會議，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討論國發計畫初擬架構及計畫內容。

2、另蒐集工總、商總、工商協進會、美、歐商會及臺北市日本工商會等民間組織建言，以及全國經貿國是會議、公民經濟會議與「2020 台灣願景與挑戰」研討會等會議結論，以及持續蒐集總統候選人政見及相關輿情資訊，有效強化國發計畫之民意基礎。

（三）掌握國內外情勢，提升計畫規劃品質

1、自 104 年年初起即著手進行資料蒐集，廣續推動「國家發展前瞻規劃」委託研究專案，辦理臺灣於東亞地緣經濟發展趨勢下的策略分析、強化與國際及區域智庫之合作及網際網路應用對我國總體經濟效應之估測等委託研究；並進行「106 至 109 年臺灣經濟展望」專家訪談意見調查，以掌握國內重要財經課題變化及因應做法。

2、6月舉辦「促進包容性成長」為主題之「2015GES台北研討會」，邀請9個國家、近百位國內外專家進行議題討論與意見交流，有助於我國規劃具前瞻性與國際視野之政策；另10月組團（綜規處處長任副團長）參加德國基爾GES大會，我方主辦「Promoting Innovation to Achieve Inclusive Growth」分場座談，團員參與國際最新經社議題之探討，有助提升本會同仁研擬政策之能力。

3、12月召開「臺美數位經濟論壇（Digital Economy Forum）」，邀集雙方政府與產業界代表就數位經濟議題廣泛交流，有助於強化我與美國產業界之合作。

（四）加強施政計畫審查，落實計畫執行

針對104年5月《商業周刊》1436期就相關部會104年度施政計畫之關鍵績效指標提出評論，本會研提相關作法，並於105年度施政計畫強化審查，以落實各部會施政計畫執行。

（二）關鍵策略目標：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1. 關鍵績效指標：發揮經濟氣象台功能

項目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100	100
實際值	100	100	100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年度完成國內、外、大陸經濟情勢及景氣分析之報導件數/本年度應進行國內、外、大陸經濟情勢及景氣分析之報導97件）x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掌握國內外經濟脈動與契機，就國內外經濟及景氣情勢進行分析、探討，並定期發布，提供各界參考，發揮經濟氣象台功能。

二、達成情形：104年定期發布國內、外、大陸經濟情勢報告，以及景氣動向報導等，並適時就重要財經議題進行研究，完成分析報告及新聞稿，提供長官參考，合計件數超過目標值；依衡量標準：（年度完成國內、外、大陸經濟情勢及景氣分析之報導項數/本年度應進行國內、外、大陸經濟情勢及景氣分析之報導97件）x100%，達成度為100%，圓滿完成目標任務。說明如下：

（一）國內、外、大陸經濟情勢報告，約110件。

1、每月撰擬「當前經濟情勢」月報、簡報，呈總統及院長，並刊登本會網頁供各界參考；每季提報行政院院會「當前經濟情勢」報告案，以利各部會掌握國內外經濟情勢，並持續推動各項工作計畫，以及提出更多創新積極性政策，活化國內經濟動能。

2、每月研析國內外景氣動向，編製發布景氣指標、景氣對策信號新聞稿，以及出版「臺灣景氣指標月刊」，104 年度查閱景氣新聞稿與景氣指標查詢網站之網路瀏覽人次，累計超過 13 萬人次。

3、每月與中華經濟研究院共同發布「臺灣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與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NMI）」，藉由調查受訪企業經理人有關生產、採購、銷售等環節，掌握整體與個別產業的景氣變化，彌補統計性指標之不足，提供各界更完整的景氣判斷資訊。

4、擔任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幕僚，持續觀測物價變化，即時研提因應對策，並每月發布「物價情勢說明」新聞稿，針對整體物價波動情勢及政府因應作為，對外妥適說明物價波動原因、政府處理情形。

5、每雙週四出版「國際經濟情勢」及「國際經濟動態指標」電子報，提供社會大眾參考，104 年合計 6 萬 6,485 人次瀏覽。

6、每月撰擬「當前國際景氣簡報」，作為每月景氣概況記者會之參考資料，強化國際經濟情勢之說明。

7、每季協助德國 Ifo 完成世界經濟展望臺灣區調查，並發布新聞稿，新聞稿瀏覽約 2,200 人次。

8、每季撰擬 Taiwan Economic Situation & Outlook 英文簡報，作為外賓簡報資料，並上網供各界參考，104 年度瀏覽約 1,300 人次。

9、針對當前大陸與兩岸經濟情勢，撰擬「兩岸經貿、中國大陸（含香港）之經濟情勢分析」2015 年第 1 至 3 季季報及 2014 年年報，函送相關單位參考，並公告於本會網站供各界查詢。

（二）重要財經議題研析，約 60 件。

1、國內重要經濟議題，舉如：研提「國際油價下跌對臺灣經濟影響及因應對策」、「有關業者反映缺工問題影響投資意願之簡析」、「外食價格及成本走勢分析」、「出口對臺灣經濟成長的貢獻」、「經濟成長率或景氣燈號作為研判採行減稅措施之分析」、「臺灣發展人民幣業務之分析」、「以大數據引領網路金融的新趨勢」、「我國超額儲蓄之研析」、「通貨緊縮（deflation）之定義與對策」、「商務人士來臺人數變動趨勢與原因分析」等報告。

2、大陸經濟情勢分析，舉如：研提「人民幣加入 SDR 的影響研析」、「中國大陸推動一帶一路要點」、「中國大陸外貿情勢」、「中國大陸擴大推動自貿區」、「中國大陸加入 TPP 對臺灣的影響研析」、「人民幣貶值對臺灣經濟之影響」等研析報告。

3、國外重要經濟議題，舉如：研提「世銀報告對全球貿易衰退現象的說明」、「近期主要國家貨幣政策變動及影響」、「希臘債務危機及影響」，並研提東南亞專案簡報；蒐集美、日、韓等主要出口對策；研提「近期亞洲股、匯市變動與 1997 年金融風暴之異同研析」、「亞洲四小龍出口概況」、「全球貿易成長疲緩之分析」、「第三波金融危機是否將發生?」、「美國聯準會宣布升息及可能影響」等；104 年 9 月起簽陳「每週重要國際經濟動向」暨「國際金融及商品觀察指標」供參。

4、競爭力研析，舉如：104年5月及9月分別發布「2015年IMD世界競爭力我國排名晉升全球第11名」及「2015年WEF全球競爭力我國排名全球第15位」新聞稿；分別研提IMD、WEF競爭力分析報告供長官參考；製作IMD懶人包宣導影片8月10日置於本會facebook及youtube。

5、提報104年自行研究計畫15件研究報告。

（三）規劃、建置「物價資訊看板平台」

1、運用財政部電子發票零售端價格資訊，提供包括食品、日常用品等民生商品價格查詢，並整合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消保處、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單位物價資訊，104年3月31日上線，提供多元物價查詢、即時交易價格資訊及公開回應民眾提議。

2、6月30日改版上線，將民生商品查詢項目由60項擴增至90項，並新增歷史價格開放資料及查詢功能，供民眾自行下載分析運用。

3、行動版於10月6日上線，提供民眾即時動態、簡明易用的物價相關資訊與服務，以及歷史價格資料下載，並彙集民眾意見，以促進物價透明化及優化政府施政。

4、網站上線以來，截至104年12月31日為止，累計瀏覽量為8萬6,000次。

（四）辦理「兩岸經貿交流觀測指標」相關事宜

104年11月20日召開相關部會研商，請各部會本於職權研提可公開之統計指標，經彙整各部會資料計有兩岸貿易往來、兩岸投資往來、兩岸金融往來、兩岸社會往來等四大類，加計本會研提之中國大陸經濟指標，合計共33項，於104年12月23日上網公告，未來按季更新、公布資料，並配合本會每季發布「兩岸經貿、中國大陸經濟情勢分析」報告上網公開。

三、達成效益：

1、每月撰擬「當前經濟情勢」月報、簡報，呈總統及院長，並刊登本會網頁供各界參考；每季提報行政院院會「當前經濟情勢」報告案，俾利各部會掌握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瞭解相關變因，以利政策推動及預為因應，俾利國內經濟持續成長。

2、每月發布的景氣指標、景氣燈號獲各界高度重視，積極發揮協助各界掌握景氣脈動之功能，並於發布前將結果陳送院長室，主動針對輿論回應。104年度查閱景氣新聞稿與景氣指標查詢網站之網路瀏覽人次，累計超過13萬人次。

3、每月發布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與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NMI），摘要調查結果重點送行政院參考。並每半年辦理一次「廠商營運展望調查」，藉此掌握廠商半年（中期）景氣展望，有效提高本會業務能見度，擴大採購經理人調查之樣本規模。

4、每季撰擬「兩岸經貿、大陸經濟（含香港）經濟情勢分析」季報及年報，奉核可後，除函送經濟部、陸委會、國安局、軍情局等相關單位參考外，並將相關內容刊登本會網頁供民眾及社會各界參考，提升國人對於兩岸經貿及中國大陸經濟的了解，降低民眾對兩岸經貿交流之疑慮。

5、就重要的經濟發展課題撰寫專文，提供長官參考，或陳送院長辦公室。並針對重要政策議題，運用資源利用模型，完成多篇研析報告，舉如：國際油價下跌、禽流感疫情之經濟影響評估報告，俾供政府施政參考。

6、規劃、建置「物價資訊看板平台」，整合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消保處、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單位物價資訊，104年3月31日上線，提供多元物價查詢、即時交易價格資訊及公開回應民眾提議；6月30日改版上線，將民生商品查詢項目由60項擴增至90項，並新增歷史價格開放資料及查詢功能，供民眾自行下載分析運用；行動版於10月6日上線，提供民眾即時動態、簡明易用的物價相關資訊與服務，以及歷史價格資料下載，並彙集民眾意見，以促進物價透明化及優化政府施政。

7、辦理「兩岸經貿交流觀測指標」事宜，104年11月20日召開相關部會研商，並請各部會本於職權研提可公開之統計指標，經彙整各部會資料計有兩岸貿易往來、兩岸投資往來、兩岸金融往來、兩岸社會往來等四大類，加計本會研提之中國大陸經濟指標，合計共33項，於104年12月23日上網公告，未來按季更新、公布資料，並配合本會每季發布「兩岸經貿、中國大陸經濟情勢分析」報告上網公開，有助於掌握兩岸交流最新進展。

2.關鍵績效指標：經濟政策研擬及協調推動

項目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100	100
實際值	100	100	100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報院及處理完成件數÷前一年12月1日至當年11月30日止院交辦件數) x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核心業務包括奉交辦研提政策分析及建議；辦理財經政策及法規之審議、審查；辦理行政院專案任務小組之幕僚作業等，發揮財經幕僚功能。

二、達成情形：行政院交辦事項，包括政策研析、協調推動、專案幕僚、審查審議等；依衡量標準：(當年度報院及處理完成件數/前一年12月1日至當年11月30日止院交辦件數) x100%，達成率為11/11=100%，達成度為100%，達成預定績效目標。說明如下：

(一) 政策方案：4件。

1、提報行政院院會報告案，包括：104年1月29日「奶粉價格情勢及後續作為」；2月5日「穩定春節民生物資價格作為」；3月12日、6月11日、12月3日「當前經濟情勢」；8月20日「當前經濟情勢與因應對策」。研提會議簡報、撰擬裁示參考稿、新聞稿。

2、編擬「ide@ Taiwan 2020（創意臺灣）政策白皮書」：

（1）背景說明：面對網路時代的新趨勢，行政院毛院長指示政府施政應更具前瞻性，爰於 103 年 12 月 24 日行政院院會中，指示本會協同其他部會研訂網路政策白皮書，本會積極著手規劃事宜。

（2）編擬過程：

a.先期整備期：104 年 1 月籌備階段，舉辦部會正副首長、中高階官員「網路發展趨勢研習營」。

b.全民意見徵詢期：104 年 2 至 3 月全民意見徵詢階段，採二階段網實合一方式辦理，納入網路討論及實體會議所徵集的各方意見，據以完成五大構面計畫草案。

c.草案彙整期：104 年 4 月中旬由張副院長召開「網路智慧新臺灣—副院長與網路社群有約」會議，偕同督導政委與網路社群代表共同討論白皮書內容，據以修正白皮書；104 年 4 月 28 日召開「網路智慧新臺灣政策白皮書」全民意見徵詢會議，各界代表超過 200 人共同討論、確認白皮書方向。

（3）提報行政院：為加速白皮書的推動，各構面主辦部會 104 年 6 月提出推動目標與具體作法，由本會彙整完成行動計畫納入白皮書 104 年 6 月 15 日白皮書提報本會委員會、7 月 2 日提報行政院第 3455 次院會通過，並決議以「ide@ Taiwan 2020（創意臺灣）政策白皮書」為正式名稱。本會彙整完整白皮書內容，簽奉行政院於 104 年 8 月 5 日核備，相關部會據以辦理。8 月本會辦理 3 場會議安排白皮書亮點分別向行政院張副院長簡報，俾供行政院陸續安排提報院會。

（4）對外宣導：104 年 5 月 6 日提供「研訂『網路智慧新臺灣政策白皮書』，打造優質創新永續新臺灣」撰稿內容予「國土及公共治理季刊」。7 月 7 日提供「臺灣經濟論衡」第 2 季刊物有關白皮書投稿。主委 8 月赴南方領袖教育學院演講白皮書簡報。張善政副院長 12 月 13 日受邀遠東企業集團演講簡報「創意、智慧、數位新臺灣」。

3、研提「經濟體質強化措施」：

（1）研擬背景：104 年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導致我國上半年出口衰退，衝擊整體經濟表現。本會於 7 月 12 日召開「未來經濟情勢發展及改善出口措施」座談會，邀請院長、相關部會首長，聽取學者專家建言，院長爰於會上指示本會，研提短期作法與長期扎根對策，以因應外在衝擊，加速產業升級，加強投資力道，提升出口競爭力，以強化國內經濟體質，確保經濟穩健成長。

（2）規劃過程及方案報院：行政院自 104 年 7 月 16 日起，由院長密集召集相關部會開會研商經濟體質強化措施，其中，本會亦於 7 月 16 日召開跨部會協商會議，7 月 27 日由行政院召開記者會正式公布「經濟體質強化措施」。為協調措施內容兼具長期紮根效果與短期提振景氣效益，本會續於 8 月 27 日邀集各部會研商「經濟體質強化措施」，並於 9 月 24 日奉行政院核備，9 月 30 日分行相關機關推動辦理。

（3）預期效益：

a.產業升級：推動「臺矽基金計畫」，匡列 36 億元投資臺灣與美國矽谷相關新創事業；啟動生產力 4.0 發展方案，105 年底前預計投入 35 億元，可帶動新增投資金額逾 180 億元。

b.出口拓展：打造整廠/系統整合出口旗艦，105 年整廠/系統整合輸出之預估產值合計達 83 億元；輸出入銀行 3 年增資新臺幣 200 億元，並建立聯貸平台，擴大金融支援。

c.投資促進：擴大 105 年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預算額度，其中公共建設規模預計達 3,518 億元，較 104 年增加 10.7%；科技發展預算編列 1,021 億元，較 104 年增加 3.8%；國發基金匡列 200 億元，與民間合組成立併購投資基金，協助企業併購，預估可帶動 1,500 至 2,000 億元資金投入。

(4) 對外溝通：提供「臺灣經濟論衡」第 3 季刊物有關「經濟體質強化措施」投稿；104 年 11 月 9 日提供行政院製作 EDM 及政策櫥窗網頁引言文稿；製作「經濟體質強化措施」介紹專頁於本會網站；於本會臉書 (facebook) 介紹「經濟體質強化措施」；適時回應民眾詢問。

(5) 管考作業：本措施以 3 年為期，第一年規劃按季管考，並將檢討報告陳報行政院。為強化管考機制，已於 104 年 11 月 23 日規劃完成「經濟體質強化措施」管考平台建置工作，並於 12 月 18 日函請各部會透過該平台，啟動管考作業。

4、研擬消費提振措施：

(1) 研擬背景：104 年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衝擊我國整體經濟表現。為強化經濟活力，政府於 7 月 27 日提出「經濟體質強化措施」，聚焦於「產業升級」、「出口拓展」及「投資促進」三面向，以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但鑒於短期出口拓展主要取決於國際經濟情勢，投資促進則需較長期間才能彰顯政策效益，為加速景氣復甦速度及力道，政府提出短期的消費提振措施。

(2) 規劃過程：行政院自 104 年 8 月 27 日起，由副院長召集相關部會開會研商提振消費措施，其中，為使措施內容兼具刺激經濟效果與執行簡易度，本會分別於 9 月 16 日與 10 月 23 日召開跨部會協商會議。10 月 30 日由行政院召開記者會正式公布「消費提振措施」內容，實施期程自 104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

(3) 方案報院：本會亦於公布同日，將措施內容與實施計畫等函報行政院核定；為使方案順利實施，104 年 11 月 2 日及 24 日副院長分別邀集相關部會召開會議，討論簡化申請手續及加碼等事宜；11 月 9 日函請部會後續追蹤成效；11 月 12 日簽報管考作業流程，並於當週起進行按週管考、按月陳報行政院。

(4) 具體成果：

a.節能省水：節能省水產品申請量穩定成長、小型農機具申請踴躍；其中，節能省水產品已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加碼 5.1 億元、增加補助 26 萬臺節能產品，小型農機具已於 11 月 24 日加倍補助至 4 億元，目前申請量超出規劃金額，農委會將持續了解供需情況。

b.數位生活：補助 2G 升速 4G 及換購 4G 手機，申請數量均逐漸升溫，2G 升速 4G 門號平均每日申請件數已逾 3,000 餘件。

c.網購促銷：預估行銷活動，可促進網購交易增加約 5~10%。

d.國民旅遊：住宿優惠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及 28 日加倍補助，共 34.5 萬個補助名額（申請數量達 9 成）；主題樂園亦於 11 月 20 日加倍補助，共 8 萬個優惠名額（全數申請完畢）。

（二）追蹤管考：4 件。

1、104 年 1 月 29 日陳報行政院「提振景氣措施」第 7 次管考報告及解除列管一案，2 月 13 日奉行政院核定，本方案後續回歸業管部會落實推動及列管追蹤。

2、每半年管考「商品出口轉型行動方案」，104 年已完成 2 次管考報告，奉行政院核備並函送相關機關參考。

3、每季管考「總統府財經月報」重要辦理事項，104 年已完成 4 次管考報告，對於促成政府擬具重大方案，如：行政院生產力 4.0 發展方案、全球競才方案，以及創新創業政策等，扮演重要的角色。

4、按週管考「消費提振措施」，已完成 8 次週管考、2 次月管考。其中第 1 次月管考報告已於 104 年 12 月 7 日報院、9 日呈總統參考，12 月 16 日奉院核准，並函送部會依本會建議辦理，105 年 1 月 6 日辦理第 2 次月管考報告簽院中。

（三）專案幕僚：3 件。

1、辦理總統府財經月報第 55-65 次會議幕僚工作。按月彙整、簽報討論議案；按月撰寫會議紀錄，並於呈核後送相關部會參考；按季撰擬管考檢討報告，送請總統府財經月報會議參考。

2、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春節、清明節、端午節、中元節、中秋節等重要節慶節前會議：本會負責預擬及簽報議題、會議資料研析、撰擬新聞稿、紀錄及重要決議事項追蹤管考。於第 55、56、57 及 58 次會議分別針對「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規劃與部會分工」、「政府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建置情形」、「政府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執行情形」及「國際原物料價格走勢與外食價格分析」等議題，提報穩定物價小組報告。

3、辦理「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參展 2015 臺北國際軟體應用展中 6 大網路施政亮點主題區，優化施政成效。

三、達成效益

1、規劃「ide@ Taiwan 2020（創意臺灣）政策白皮書」，做為推動政府數位進化、蛻變的行動指南，使網路時代的 DNA 注入政府部門的每個細胞中，徹底改變臺灣的數位體質，讓臺灣成為全球網路智慧應用的重要典範。104 年 6 月 15 日提報本會委員會、7 月 2 日提報行政院第 3455 次院會通過；簽奉行政院於 104 年 8 月 5 日核備，相關部會據以辦理。各部會已陸續提出「公共政策網路提議（國民提點子）」、「政府資料開放進階行動方案」、「打造智慧型資通訊基礎建設」、「建立智慧生活在地特色應用服務」、「健全電子商務產業生態系統」、「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 3.0」、「公共運輸整合資訊流通服務」、「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等行動計畫落實推動。

2、為強化經濟活力及促進產業結構的調整，行政院於 104 年 7 月 27 日公布「經濟體質強化措施」，聚焦於「產業升級」、「出口拓展」及「投資促進」等三面向，從短期強化投資、促進出口為主，並納入立即可著手推動的創新措施，以為長期產業結構轉型奠定新的發展契機；中長期則藉由產業、出口及投資新模式的打造，扭轉過去出口代工的發展模式，以提升產業附加價值，創造高品質就業機會。104 年 9 月 24 日奉行政院核備，9 月 30 日分行相關機關推動辦理。各部會亦積極推動相關具體措施，包括：在「打造整廠/系統整合出口旗艦」方面，經濟部已成立「系統整合推動辦公室」，有效整合各部會資源，財政部（中國輸出入銀行）已建置輸出聯貸平台，協助業者爭取全球商機；在「鞏固五大主力產業競爭優勢」方面，已鬆綁部分半導體業赴投資大陸相關法規，如赴陸新設半導體製造廠限制放寬至 12 吋晶圓，提供企業更具彈性之策略運作空間，並已修正產創條例，員工分紅得以緩繳 5 年所得稅，以協助企業留才等措施。

3、研擬消費提振措施，104 年 10 月 30 日由行政院召開記者會正式公布，實施期程自 104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截至 104 年底，具體成果包括：

（1）節能省水：節能省水產品申請量穩定成長、小型農機具申請踴躍；其中，節能省水產品已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加碼 5.1 億元、增加補助 26 萬臺節能產品，小型農機具已於 11 月 24 日加倍補助至 4 億元，申請量超出規劃金額，農委會將持續了解供需情況。

（2）數位生活：補助 2G 升速 4G 及換購 4G 手機，申請數量均逐漸升溫，2G 升速 4G 門號平均每日申請件數已逾 3,000 餘件。

（3）網購促銷：預估行銷活動，可促進網購交易增加約 5~10%。

（4）國民旅遊：住宿優惠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及 28 日加倍補助，共 34.5 萬個補助名額（申請數量達 9 成）；主題樂園亦於 11 月 20 日加倍補助，共 8 萬個優惠名額（全數申請完畢）。

4、辦理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春節、清明節、端午節、中元節、中秋節等重要節慶節前會議，負責預擬及簽報議題、會議資料研析、撰擬新聞稿、紀錄，及重要決議事項追蹤管考。於第 55、56、57 及 58 次會議分別針對「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規劃與部會分工」、「政府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建置情形」、「政府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執行情形」及「國際原物料價格走勢與外食價格分析」等議題，提報穩定物價小組報告。

5、辦理「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參展 2015 臺北國際軟體應用展中 6 大網路施政亮點主題區，優化施政成效。

3.關鍵績效指標：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及重要經建計畫財務審議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100	100
實際值	100	100	100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實際處理院交議件數/前一年度12月1日至當年度11月30日院交議件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辦理國家建設財務規劃、重大公共建設之經濟效益評估與財務計畫審議，及研析政府財政與國家重大建設財務等相關議題，並提出具體建議。

二、達成情形：依量化績效指標衡量標準：(當年度實際處理院交議件數÷前一年度12月1日至當年度11月30日院交議件數)×100%，達成度為100%。本會積極落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經濟效益評估及財務計畫審議，並加強運用跨域增值創新財務策略，增加財務自償性，籌措公共建設財源，以提升政府財務效能；並就政府財政、國家建設財務規劃等相關議題，蒐集國內外資料進行分析研究，做為國內相關政策研訂或制度改革之參考，說明如下：

(一) 國家建設財務規劃、重大公共建設之經濟效益評估與財務計畫審議

- 1、主辦審議院交議，科技部函報「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財務計畫(第二次修正)」(草案)。
- 2、103年12月1日至104年11月30日止，協辦完成院交議科技部函報該部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草案)」等共計162件，提供相關財務審議研析等意見及提升政府效能。
- 3、主辦審議院交議，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函報該基金轉投資事業101至103年度連續3年虧損檢討報告。

(二) 研析政府財政與國家重大建設財務等相關議題

- 1、鑒於國家財政攸關國家長遠發展，就「擴增財源與支出效能」、「控管政府債務」及「合理劃分中央與地方收支」等財政課題，研提「國家中長期發展課題—國家財政研析報告」。
- 2、為提升我國經商納稅容易度，完成「2015『繳納稅款(Paying Taxes)』分析」報告，綜整國際間稅制改革趨勢，研提我國經商納稅容易度改進方向及具體建議，簽奉主委核可，納入檢討經商便利度之參考。
- 3、考量公共建設投資攸關國家經濟成長動能，研提「106-109年度中央政府公共建設財政負擔能力研析」報告，分析政府財政能否支應公共建設經費，以蓄積經濟能量。
- 4、研提政府債務分析相關資料，以澄清外界認為臺灣可能希臘化之疑慮。

三、達成效益：

- 1、審議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經濟效益評估及財務計畫，協助各部會落實成本效益分析，俾提升公共建設預算效能。

2、審議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函報該基金轉投資事業 101 至 103 年度連續 3 年虧損檢討報告，研提具體改善建議，俾提升基金投資績效。

3、完成「國家中長期發展課題—國家財政研析報告」、「2015『繳納稅款（Paying Taxes）』分析」、「106-109 年度中央政府公共建設財政負擔能力研析」及政府債務相關分析報告等，供政府財政、稅制改革及預算資源分配決策之參考。

4.關鍵績效指標：民眾對本會編布之景氣指標與景氣燈號關注程度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1
實際值	--	--	--	13.49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民眾對本會編布之景氣指標與景氣燈號關注程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當年度景氣概況新聞稿點閱人次+當年度景氣指標查詢網站瀏覽人次達 1 萬人次。

二、達成情形：依量化績效指標衡量標準：（當年度景氣概況新聞稿點閱人次+當年度景氣指標查詢網站瀏覽人次）÷1 萬人次×100%，達成度為 100%。說明如下：104 年度共舉行 12 次景氣概況記者會，並將新聞稿及相關景氣指標上傳至景氣指標查詢網站，供各界點閱查詢；其中，累計景氣概況新聞稿點閱 4 萬 3,457 人次，景氣指標查詢網站瀏覽 9 萬 1,476 人次，合計達 13 萬 4,933 人次，達成度 100%。

三、達成效益：

每月發布景氣概況均深獲各界重視與媒體大篇幅報導，使各界精確掌握景氣動向，並作為政府研擬財經政策、判斷景氣之重要參考依據。

（三）關鍵策略目標：提升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能力。

1.關鍵績效指標：提供政府社會發展政策規劃之研究支援基礎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90
實際值	--	--	--	130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社會發展政策研究與政策建議完成率：社會發展政策委託研究完成率×40%+社會發展政策建議研擬完成率×60%。（說明）：1、社會發展政策委託研究完成率：完成篇數/提報篇數；2、社會發展政策建議事項研擬完成率：當年完成研擬件數/當年應研擬件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指標衡量說明：辦理社會發展委託研究，提供政府社會發展政策規劃之循證支援基礎，並配合國家發展計畫（106-109年）編製進程，就社會公義中長期發展課題研提建議事項，並作為國家發展計畫（106-109年）項下之社會安全篇規劃基礎。

二、指標達成情形：社會發展政策委託研究完成率×40%+社會發展政策建議研擬完成率×60%，達成目標值（130%）>原訂目標值（90%），達成度100%。其中社會發展政策委託研究完成率22/23（完成篇數【104年計3篇+103年度計19篇】/提報篇數【104年計4篇+103年度計19篇】）×100%=96%；社會發展政策建議事項研擬完成率46/30（國家發展計畫社會公義中長期課題已提建議事項數/國家發展計畫社會公義中長期課題應提建議事項數）×100=153%

三、達成效益：

（一）量化效益：

1、103年度委託研究計畫（屬104年度結案之跨年度計畫）所涉各機關主管社會發展重大議題施政措施，計提出170項政策建議事項送46個機關（單位）參考，並經機關評價結果，各政策建議事項參考價值均分為80.2分，而各研究計畫整體評價均分為81.2分，均屬「具有參考價值」之評價等級。

2、另配合本年度國家發展計畫（106-109年度）編製作業所涉社會公義中長期發展課題，研提46項策略建議方向。

（二）質化效益：

1、社會發展統計調查面向：辦理「社會發展關鍵指標之研究」針對「人口特性與人力素質」、「健康與醫療」、「就業與分配」、「居住與安全」、「社會福利與社會保險」等五大社會發展政策領域，選定21項關鍵指標，並賡續辦理「社會發展指標運用於政策分析之規劃」，選定「家庭與育兒政策」、「高齡化與年金政策」及「薪資與所得分配政策」等3項政策個案進行跨領域分析，探究相關指標跨領域之政策意涵，就各關鍵指標項目徵集結果進行政策脈絡之解析與論述，作為社會發展政策研究及規劃之論據，以及社會發展中長程個案計畫、先期作業審議及資源分配之指引。

2、社會公義面向：配合國家發展計畫所涉社會公義中長期發展課題規劃，整合「建構我國低薪工作者社會安全網絡機制之研究」、「我國外籍人士社會保險制度之研究與跨國分析」、「推動民間興辦社會住宅執行策略之研究」、「完善弱勢照顧體系規劃與法制整備」、「我國家庭型態變遷趨

勢-政策與法制調適之規劃」等研究成果與政策建議，就高齡社會照顧體系、完善幼兒照顧資源、提升經濟弱勢脫貧措施、避免弱勢族群社會排除等面向提出策略規劃方向。

3、公共治理面向：依據本會 103 年跨年度辦理「臺灣公共治理研究中心」委外服務計畫，年度議題主要聚焦在開放政府之研究，透過各領域的民主參與以精進公共治理的功能，議題研究包括「行政稽查業務委外」、「強化政策溝通」、「部會落實政策評估」、「政府實施參與式預算」等，各研究案所研提之政策建議，均作為政府後續政策研擬之參據基礎。另「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也提出延續性調查結果，透過有系統的追蹤及調查，呈現臺灣公共治理的現況，對瞭解我國政府公共治理成效與現況，及提升政府效能，具體顯著。

4、族群政策面向：配合本會就文化與族群發展政策之資源分配協調及審議之法定職掌，辦理「我國族群發展政策資源分配運作機制之研究」與「我國族群發展政策之研究」，就我國族群政策發展模式方向及中長期族群重要施政議題提供業務參考。

2.關鍵績效指標：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意見獲行政院參採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90
實際值	--	--	--	100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text{當年度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意見獲行政院參採數} \div \text{當年度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數})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指標衡量說明：各部會為因應社會及經濟環境變遷並爭取資源，積極提報中長程個案計畫，致 104 年度完成審議並奉行政院核復之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較 103 年度增加 13 件（增加幅度達 21.6%）；此外，前開 73 項計畫涵蓋教育文化、公共安全、衛生福利等多元面項計畫，且部分計畫為社會高度關注事項，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致本會審查人員需廣泛蒐集資料並審慎周延地綜整提報審議意見，故本項目標值甚具挑戰性。

二、指標達成情形：104 年度本會完成審議並奉行政院核復之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共計 73 案，前開 73 項計畫均獲行政院參採本會審議意見，「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意見獲行政院參採率」為 $73 \div 73 \times 100\% = 100\%$ ，達成度 100%。另為提昇各級人員審議量能，104 年度共計辦理中長程個案計畫及先期作業講習會 3 場，審議作業系統講習會 5 場。

三、達成效益：

(一) 研議規劃社會發展計畫相關審議原則：業以行政院 104 年 3 月 4 日院授發社字第 1041300305 號函頒「中央政府機關辦公廳舍建置規劃原則」，並以行政院 104 年 3 月 4 日院授發社字第 1041300305 號函頒，並分行各機關據以辦理。

(二) 辦理行政院 105 年度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審議作業：

為配合國家發展計畫制度調整，全盤掌握重要社會發展計畫之執行進度及經費編列情形，修正行政院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部分規定，以及函訂作業注意事項，計有內政部等 13 個機關研提 71 案計畫，其中符合前開要點規定列入審議者計 66 案，擬請編列經費概數 831 億 7,659 萬 1,000 元，案經本會召開審議會及提報委員會通過，共計核列 743 億 4,370 萬 3,000 元，撙節 88 億 3,288 萬 8,000 元，約占擬請編列數之 10.62%，審議結果於 104 年 6 月 24 日函報行政院，俾併同預算審核會議辦理。

(四) 關鍵策略目標：促進產業發展。

1. 關鍵績效指標：促進產業創新加值、推動產業結構優化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3	94	94	94
實際值	100	100	100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text{前一年度 12 月 1 日至當年度 11 月 30 日止應審議、協調、推動或自行規劃辦理實際完成件數}) \div (\text{同期間應審議、協調、推動或自行規劃辦理件數})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業務係積極推動創新創業活動，促進產業創新加值，藉此強化產業競爭力，並創造經濟成長的新動能；協調推動及審議產業發展、產業升級及能源永續利用等相關重大政策及計畫，以促進產業結構優化。同時規劃及運用中長期資金，支應產業發展所需資金。

二、達成情形：完成行政院交辦審議、核提意見案件 29 案、105 年度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 15 案，合計 44 案，依衡量標準： $(\text{前一年度 12 月 1 日至當年度 11 月 30 日止應審議、協調、推動或自行規劃辦理實際完成件數 44 件}) \div (\text{同期間應審議、協調、推動或自行規劃辦理件數 44 件}) \times 100\%$ ，整體目標達成度為 100%，已超越原訂目標值（94%）。辦理重要工作如下：

(一) 完成行政院交辦審議、核提意見案共 29 案，包括審議案 19 案，如農委會「黃金廊道農業新方案暨行動計畫」第一次修正草案審查、台電公司擬修正「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等；完成核提

意見 10 案，如經濟部「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第 1 次修正）、農委會 104 年度「穩定肥料及相關資材供需計畫」等。

（二）完成 105 年度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 15 案，包括農業建設「加強森林永續經營計畫」、油電「第七輸變電計畫」、衛生福利「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新竹生醫園區醫院」、工商設施「國家生技研究園區開發計畫」等。

（三）推動「創業拔萃方案」及依行政院「創新創業政策會報」創新生態環境分組中本會主政之相關工作，規劃辦理創新創業相關業務，重要成果如次：

1、完成開辦「創業家簽證」及相關配套措施，以利吸引外國及港澳創業家來臺創新創業。自 7 月開辦「創業家簽證」，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已有 7 位通過申請來臺創業。並修訂「具創新能力之新創事業認定原則」，適時更新以符合新創事業發展趨勢。

2、完成修訂公司法閉鎖型公司專節，鬆綁新創公司營運模式，讓新創事業有多元化的籌資工具，以及更具彈性的股權安排。

3、引入國際資金，藉由創業拔萃方案投資計畫結合國際創投投資我國具高度潛力之新創事業。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已通過矽谷 500 Startups、臺灣本誠創投等 5 件合作投資案，總募集資金約 136 億元。

4、辦理國際性創新創業相關活動，包括：

（1）辦理客座創業家計畫，於 9 月及 10 月邀請 skype 創辦人 Geoffrey Prentice 及 Twitch 創辦人 Kevin Lin 與我國各界交流。

（2）舉辦 Money Talk、Big Camp 及相關國際新創活動，邀請逾 20 位國外新創專業人士來臺，與國內社群深度交流。

（3）於 2015 Computex 設置主題館展示新創技術與產品，共吸引約 4 萬名的買家共同參與，其中，本會設立的 Meet the Future 新創企業主題館，為會展中最大亮點之一，亦促成 Computex 規劃於 2016 年會場中設立新創主題館。

（4）104 年 9 月以組團方式遴選我國優質新創團隊共 12 隊參加國際知名創業活動 Disrupt，並設立臺灣展區及頒發臺灣冠名獎項。並安排臺灣冠名獎獲獎團隊「Bend Labs」來臺，增加臺灣國際能見度及拓展相關投資機會。

（5）協助民間推動 10 月 7-8 日 MOSA 國際新創年度會議，並邀請來自二十多個國家、近百位國際知名加速器、創投等新創領域專家擔任講者，共吸引逾 1,500 位國內外創業相關人士參與。

（6）協助民間推動 11 月 26-28 日 MEET TAIPEI 創新創業嘉年華，並邀請 51 位來自不同國家/地區的講者、近 200 家來自 8 個國家的新創團隊蒞臨交流，整場嘉年華活動共吸引近 3,000 位國內外創業相關人士參與。

(四) 配合行政院「電子商務產業發展指導小組」會議召開，提送歷次會議推動成果及未來工作重點。累計至 104 年 10 月底止，共完成「創新電商服務案例分析」、「AngelList：新創公司募資與人才媒合平台」5 案產業趨勢專案報告，提至該平台討論；另協助撰擬「電子商務發展推動措施」提報行政院專案會議。

(五) 配合國家重大政策，運用中長期資金辦理「協助中小企業紮根貸款」、「流通服務業及餐飲業優惠貸款」等 11 項專案貸款，截至 104 年 11 月底止，共計核貸 498 件，金額為 86.24 億元。

(六) 辦理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推動及監督會第 3 次會議，檢討各部會所屬事業民營化推動情形及已民營化釋股情形及修訂「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施行細則」第 9 條規定等。

(七) 研擬國家發展中長期議題「產業轉型升級」、「能源永續利用」課題及辦理「我國工具機出口衰退影響因素分析」、「農業光電專區之規劃」等重要政策議題研析 30 案。

三、達成效益：

(一) 審議重大產業發展相關建設計畫及政策，並參酌財政部、主計及工程等專業機關意見，有效檢討計畫需求，發揮政策協調及計畫審議效能。

(二) 政府推動創新創業政策，建構完善創新創業生態環境，成功帶動新創風潮，吸引國際眼光，並發展出新的產業典範。具體成果如：完成有限合夥法、公司法閉鎖型公司專節等立法，開辦創業家簽證等人才、資金募集、公司設立相關法規調適共 25 項法規鬆綁；藉由創業拔萃方案投資計畫等引進智慧資金，提供百億元以上資金投資臺灣事業；增進國際鏈結，臺灣新創競技場已協助 5 家新創事業進駐國際知名加速器；提高臺灣新創國際能見度，104 年國內新創團隊獲國內外早期投資金額，較 103 年增加逾 2 倍。

(三) 配合國家重大政策，有效運用中長期資金辦理 11 項專案貸款，促進產業發展，截至 104 年 11 月底止，共計核貸 498 件，金額為 86.24 億元。

2. 關鍵績效指標：打造國際創新創業產業園區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1
實際值	--	--	--	1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成立並開始管理區園區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業務係執行「創業拔萃方案」打造國際創新創業園區，以形成我國最具代表性創業聚落，塑造臺灣創新創業國際形象。

二、達成情形：104 年 5 月在本會松江大樓設立臺灣新創競技場（Taiwan Startup Stadium, TSS）籌備處，並開始提供新創事業所需之各項服務。TSS 除開設「海外加速器培訓營」、與 Y Combinator 等十大國際加速器合作外，並帶領新創團隊參與國際知名大型創業活動（如：舊金山 Disrupt、新加坡 Echelon、香港 Rise 等），頗獲國內創業社群肯定及國際媒體多次報導，達成預定績效成立籌備處 1 處開始運作。

三、達成效益：

（一）與超過 10 家國內外知名加速器建立合作關係（如美國 Y Combinator、500 Startups、臺灣 AppWorks）。

（二）辦理兩期海外加速器培訓營，協助 5 家新創企業進駐海外加速器（如 UXTesting 通過 TechStars 的評選）。另辦理 3 天以上活動（如與 500 Startups 合辦 Big Camp），輔導逾 75 家新創團隊。

（三）媒合創投投資，協助 3 家新創獲得 50 萬美元以上投資

（四）強化國際行銷宣傳，帶領新創團隊參與國際知名大型創業活動（如舊金山 Disrupt、新加坡 Echelon、香港 Rise 等），獲國內創業社群肯定及國際媒體（如 Tech in Asia、Nikkie）多次報導。

（五）關鍵策略目標：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1. 關鍵績效指標：研擬及協調推動人力資源規劃培訓運用及社會安全相關政策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4	95	96	97
實際值	94	95	96	97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實際完成研擬及協調推動件數/前一年 12 月 1 日至當年 11 月 30 日止交辦應研擬及協調推動件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業務依奉交辦研擬、規劃、審議、審查、協調及推動各項人口及人力資源規劃、就業促進、人才培訓和引進與社會安全相關政策，並辦理相關專案小組幕僚任務，提供政策分析與建議，以提升人力素質，充裕人力供應，活絡就業市場，健全社會安全網。

二、達成情形：〔104 年實際完成研擬及協調推動審議件數（116 件）/103 年 12 月至 104 年 11 月底研擬及協調推動審議件數（116 件）〕 $\times 100\% = 100\%$ ，達成原定目標值（97%），目標達成度 100%，重要完成案件、工作及報告列舉如下：

（一）協調推動因應人口結構相關政策

1、辦理「行政院人口及人才政策會報」幕僚作業，完成「行政院人口政策會報」及「行政院人才政策會報」設置要點合併，奉院核定，完成第 1 次會議。

2、辦理「民眾對完善生養環境相關措施的看法」民意調查報告，完成研擬「完善生養環境方案（草案）」，函報行政院。

3、辦理「因應人口結構變遷之政策挑戰」工作清單後續事宜，完成「我國因應人口結構變遷趨勢與勞動力發展因應作為」後續辦理情形及「具體作法執行進度」報告，分別提報總統府財經月報及行政院院會，並辦理後續成果追蹤。

4、完成監察院「托育服務管理及育兒津貼政策之檢討」專案調查約詢報告、立法院王委員育敏質詢「我國生育率目標之設定」及蔣委員乃辛等 21 人針對生養環境所提臨時提案研處報告。

（二）辦理人力供需趨勢研析

1、完成「產業人力供需資訊平台」之建置，進行資料維護及更新作業。

2、完成「104-106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彙整報告」及相關簡報。

3、完成「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之失業率設定。

4、完成「臺灣最適人口數量與結構」、「105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議結果對工作機會之影響」等 10 件分析報告。

5、辦理「產業人力供需模型評估（含模型建立）」委託研究。

（三）協調推動促進就業相關政策及研審勞動法規

1、完成院長交辦有關國安會研提「研商人才與技術流失之因應策略」之研析意見及規劃做法、「我國產業缺工狀況與因應對策」及「基本工資調升對產業衝擊影響評估」等分析報告。

2、完成「我國薪資成長分析與對策」簡報，提報行政院專案會議，並納入總統府財經月報「我國薪資、所得與財富分配分析及對策」簡報。

3、完成監察院就「我國青年失業低薪問題日益嚴重，致優秀人才外流，究政府有無措施失當或怠於作為等情案」之處理情形報告、立法院蔣委員乃辛等 20 人所提「如何讓薪資跟隨 GDP 一起成長的對策及目標」臨時提案研析意見及審議 104 年度總預算案決議事項「增加工時彈性，擴大婦女勞動參與相關政策規劃」專案報告。

4、配合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議事組兩公約第2次國家報告，提供提升婦女勞動參與及適足生活水準工資等資料，並召開「研商適足生活水準工資」座談會。

5、完成製作「我國薪資成長現況懶人包影片」。

6、完成青年福祉政策「協助青年海外就業政策」及「薪資透明網」之研析意見。

7、研審原住民族委員會函報「促進原住民就業方案（102-105年）」103年執行檢討報告及勞動部函報「103年促進青年就業方案執行成果報告」。

8、完成勞動部函報「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修正草案及「勞動基準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之研提意見。

（四）協調推動人才培育相關政策及研審教育、文化、體育及客家事務建設相關計畫

1、完成「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103年執行成果及檢討報告報院及後續推動做法專案報告，提報「行政院人口及人才政策會報」第1次會議，奉院核備。

2、完成「人力加值培訓產業發展方案」103年度執行成果報告，奉院核定；完成「103年度及104年度1-6月執行成果與檢討」專案報告，提報「行政院產學連結會報」第3次會議，奉院核定。

3、擔任「行政院產學連結會報」本會窗口，研提幕僚意見。

4、完成立法院決議「成立發明商業化之產學基金可行性評估報告」及「檢視各項人力資源發展措施，並適時檢討調整」等報告。

5、完成「針對就業市場勞動力減少的課題，從如何提升其『質』的面向進行評估」專案追蹤辦理情形、「僑生是臺灣經濟轉型的生力軍」、「私立大專校院退場轉型為社會住宅之可行性研析」及「美國推動P-TECH計畫對我國之啟示」等報告。

6、完成行政院及立法院相關會議有關人才培育政策研提本會意見9件。

7、參與產學訓用合作等計畫之實地訪視及查證作業4件；參與人才培育相關研商會議10件，並參與蔡政委主持「魔法學苑」相關會議，研提本會意見。

8、研審勞動部「職能基準發展與應用推動方案」等計畫3件。

9、研審教育部「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條例」（草案）等計畫11件。

10、研審105年度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8件。

（五）協調推動人才引進相關政策

1、完成「強化競才策略」簡報，辦理「強化競才策略推動小組」4次協調會議，並向法院長及總統府財經月報報告；完成「全球競才方案」，奉院核定。

- 2、完成「全球競才方案初期推動進展」簡報，提報本會委員會。
- 3、完成召開「建置『外籍白領人士線上申辦平台』」協調會議。
- 4、完成提供總統及本會長官接見及出席相關會議有關留才及攬才相關談參及分析建議 10 件。
- 5、協助外交部研商「精進外國人士來台申請創業家簽證作業流程」。
- 6、完成行政院及各界有關留才及攬才政策本會意見及回應意見 6 件。
- 7、完成立法院「產業創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我國產業創新政策下之全球人才競爭策略公聽會」書面報告。
- 8、協調推動「強化優秀僑外生留臺工作行動計畫」，研擬留才及攬才相關規劃 4 案。
- 9、辦理「關鍵人才之育才、留才、攬才策略研究」委託研究。

(六) 參與並協調推動 APEC 等國際事務

- 1、辦理 APEC 人力資源工作小組聯繫事宜，參與於菲律賓舉辦之第 37 屆 APEC 人力資源工作小組會議及第 2 屆 APEC 人力資源高階政策對談會議籌備會議與正式會議、部長級年會等國際會議。
- 2、完成與菲律賓合辦「APEC 國際人力移動與權益保障研討會」，並獲納入 APEC 雙部長會議 (AMM) 聯合宣言。
- 3、參與於中國大陸上海舉辦理之第 5 屆 ADBI-OECD-ILO 圓桌會議及於美國舉辦之「國際勞動力專業人員協會 (IAWP) 第 102 屆年會及國際教育研討會」。

(七) 協調推動改善所得分配因應對策及研審經濟安全相關政策議題

- 1、辦理「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專案小組」幕僚工作，完成「我國所得分配趨勢及因應對策」報告，召開第 10 次專案小組會議，提報行政院專案會議及總統府財經月報，並依總統裁示完成「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奉院核定。
- 2、完成立法院許委員淑華委員質詢貧富差距擴大之答復；及依立法院決議提報「我國所得分配趨勢與因應對策」專案報告。
- 3、完成行政院及主委交辦有關所得分配相關議題之回應意見及談參資料 4 件。
- 4、完成製作「我國所得分配狀況懶人包影片」。
- 5、完成主委交辦研擬「主要國家社會保險雇主負擔情形資料研析」、「年金制度改革」擬答資料，完成「年金改革政策內容及相關論述」資料提供總統府。

6、完成院交議衛福部函報「105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總額範圍（草案）」審查，提報本會委員會並函復院。

7、完成院交議「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等 12 件。

8、完成經濟安全制度相關重要交辦意見研析及報告案件 6 件。

9、完成「我國社會保險制度評估與未來發展研究」委託研究。

三、達成效益

（一）掌握人口及人力發展趨勢：辦理「行政院人口及人才政策會報」幕僚作業，完成「我國因應人口結構變遷趨勢與勞動力發展因應作為」後續辦理情形及「具體作法執行進度」報告，分別提報總統府財經月報及行政院院會，並完成研擬「完善生養環境方案（草案）」，函報行政院；完成「104-106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彙整報告」及「產業人力供需資訊平台」之建置，持續進行資料維護及更新作業；協調辦理 APEC 人力資源發展相關事務，積極推展國際交流。

（二）穩定勞動市場：協調推動各項促進就業措施，完成多項促進青年就業、創業並解決低薪問題對策相關重要報告，就業市場情勢維持穩定，104 年 1 至 11 月失業率平均為 3.77%，較去年同期下降 0.20 個百分點，為近 15 年同期最低水準，整體失業情形已明顯好轉。

（三）推動人才培訓及引進政策：協調推動「育才、留才、攬才整合方案」及「人力加值培訓產業發展方案」，整合各部會人才培育相關措施，積極提升人力素質；完成「全球競才方案」，協調推動「強化優秀僑外生留臺工作行動計畫」，積極規劃吸引優秀外籍人才及鬆綁法規等留才、攬才相關措施，提升我國整體人力資本競爭優勢。

（四）建構社會安全網：負責「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專案小組」幕僚工作，完成「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奉院核定；協調推動年金改革，研提與國人社會福利及經濟安全相關規劃方向與意見，整合協調各部會資源，使社會安全保障制度更趨健全。

2.關鍵績效指標：協調推動「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培育人次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35
實際值	--	--	--	58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各相關部會推動本方案之培育人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

本方案以厚植人力資本為主要目標，爰以培育人次做為衡量指標。

二、指標達成情形：

104 年度培育及訓練專業人才初估已達 58 萬人次，達成原訂目標。

三、達成效益：

104 年度亮點包括：（一）辦理人才供需調查，掌握人才需求類別及條件（二）發展職能基準，辦理各式培訓，提升人才素質（三）擴大產學合作，縮短學用落差（四）延攬海外人才，強化國際鏈結。

具體成效：

（一）培訓約 58 萬人次，建置 101 項職能基準，提升人才素質。

（二）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等專班，培育約 9 萬人，縮短學用落差。

（三）留用及延攬國內外人才約 1,200 人，強化國際競爭力。

（六）關鍵策略目標：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 關鍵績效指標：研審及協調推動都市及區域發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政策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6	96	96	97
實際值	99	97	96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實際完成審議、協調推動件數÷前一年 12 月 1 日至當年 11 月 30 日止院交辦件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審議及協調推動院交議國土規劃、土地利用、住宅建築、環境資源、交通建設、水利建設及教育文化等重大建設計畫及 105 年度公共建設先期作業，發揮政策協調與審議效能，厚植國家基礎建設及整體競爭力。

二、達成情形：

(一) 完成重要經建計畫之審議[當年度實際完成審議、協調推動件數(247案)÷前一年12月1日至當年11月30日止院交辦件數(247案)×100%=100%，超過原定目標值。

1、完成行政院交議案件審議：計247案，提報本會委員會議討論16案，重要案件摘要如次：

(1) 在交通方面：包括「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建設計畫(第一階段)第二次修正計畫」、「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三鶯線暨周邊土地開發綜合規劃」、「安坑線輕軌運輸系統暨周邊土地開發綜合規劃」、「『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建設計畫」。

(2) 在觀光方面：包括「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年)」、「觀光大國行動方案(104~107年)草案」。

(3) 在文化方面：「國家攝影資產搶救及建置攝影文化中心計畫(草案)」。

(4) 環境方面：包括「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草案)」、「105年至108年國家公園中程計畫」、「『氣候變遷下山坡地十年防減災計畫』第一期(106至109年)」。

(5) 其他，如「農村再生第二期(105至108年度)實施計畫」等。

(二) 如期完成公共建設先期作業審議：依預定時程辦理105年度政府重大公共建設先期作業公路等17次類別分項計畫，進行初審、複審、會審、會審總檢討及委員會等會議及行政作業，完成計199項計畫之審議。

(三) 重大政策研擬與推動

為健全國土規劃、推動空間再造，召開多次分工討論會議，研擬完成「國土現況報告」草案及辦理國土空間論壇，使社會大眾得以瞭解國土規劃與推動空間再造的內涵。其它重大政策研擬與推動內容如下：

1、完成水資源方面政策研析及建議，包括「國家中長期課題研析報告-水資源課題」、「中長程水利政策及目前抗旱措施」、「建構智慧管理之水資源政策」、「目前台灣水資源缺乏問題，如何因應(短程、長程)」、「限水措施、清淤、漏水率、水資源供需、調配及開發政策專案報告」、「休耕農地復耕對於地層下陷的影響與因應對策」、「河川復育及污染整治特別條例」、「推動再生水資源示範園區」等19案。

2、推動聯結地方政府整合互助的總合評估事務：本會推動之「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101-106年)」前於101年5月30日報奉行政院核定；104年核定地方政府補助計畫22案，補助經費約4,506萬元；舉辦地方氣候變遷調適計畫教育訓練，提升地方政府對研擬調適行動計畫之認知與概念；完成「地方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規劃手冊作業指引」及製作地方政府規劃智慧國土作業手冊，供各地方政府參考。

3、為落實並進行氣候變遷調適工作，103年5月22日報奉行政院核定「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係作為後續各部會及地方政府推動相關工作之依據，續於104年12月2日召開「規劃推動氣

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及行動計畫」專案小組第 20 次會議，以掌握各部會調適推動重點與情形；並賡續補助 5 個地方政府辦理第二階段地方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4、推動 APEC「能源智慧社區倡議」知識分享平臺，業收錄 18 個會員體，400 件能源智慧社區計畫案例，網站瀏覽人次突破 10 萬；計畫成果獲選列入 APEC 能源工作組官方 25 週年慶祝刊物--《成就故事（Success Stories）》中，為所選輯 11 個 EWG 重要計畫之一。

5、規劃「藍色經濟整合發展構想」，以屏東大鵬灣連結小琉球做為示範，為南部尋找新發展機會，並促進區域均衡發展，業提報本會 104 年 9 月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四）計畫與專案之推動

為達成健全國土規劃、推動空間再造目標，每年皆需要執行許多專案性工作，茲概分述如下：

1、推動離島建設：籌劃及召開行政院離島建設指導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協調推動離島地區建設相關工作；協助相關部會及離島縣政府推動 104 年度補助計畫。澎湖、金門、連江、臺東、屏東第四期（104-107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經行政院 103 年 12 月 23 日核定，104 年完成滾動式檢討，修正通過 22 案，離島建設基金 104-107 年增加支應 6.85 億元。

2、推動花東永續發展：籌劃及召開行政院花東地區發展推動小組會議，協調推動花東地區發展相關工作；協助相關部會及花東二縣政府推動執行 104 年度核定之 41 項補助計畫；擬定花東產業六級化發展方案，並審查完成花蓮、臺東第二期（105-108 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經行政院 104 年 11 月 2 日核定。

3、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整體建置：研訂「落實智慧國土之國家地理資訊系統政策」、辦理「國土資訊成果特展（北、高各 1 場）」、推動國土資訊與社群合作-以防災為例、建立國土資訊資產管理機制、召開國土資訊系統推動小組工作及專案會議，審議各部會提報 105-109 年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計畫共 7 案；編製 104 年度版「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4、規劃推動智慧國土整體發展計畫：蒐集國內外智慧國土發展狀況，並召開 4 場專家學者會議及舉辦國際研討會。

5、辦理國土空間特展：於 104 年 2 月 27 日至 4 月 9 日，整合各部會、地方政府及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等政府與民間單位共同舉辦「國土空間發展特展」。以「永續台灣」為主題，融合生態、生活、生產「三生」面向及交通動脈為骨幹，共計有 5 萬多人次觀展，成功推廣國土空間發展成果及深化國土教育。

6、持續協調推動都市更新：協助內政部完成「都市更新發展計畫（104-107 年）」並經行政院 104 年 2 月 26 日核定；104 年度都更推動小組召開 3 次會議，完成 18 案先期規劃成果備查，1 案防災型都市更新前置規劃作業成果備查；另協助「臺鐵臺北南港調車場都更案」成功招商，投資金額 315.27 億元。

三、達成效益：

(一) 審慎嚴審各項建設計畫及相關政策，參酌財政、主計及工程等專業機關意見，有效檢討計畫需求，發揮政策協調與計畫審議效能，有效提升公共建設品質及經營管理。105 年度公共建設先期作業農業建設等 17 次類別之審議，各計畫主辦機關所提需求 2,002 億元，經審議核列 1,772 億元，減少支出約 230 億元，有效運用政府有限資源並作合理之基礎建設投資，提升整體競爭力並增進國民生活品質，著有成效。

(二) 推動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規劃，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國土空間發展論壇、座談會，研擬國土空間發展狀況報告草案、藍色經濟整合發展構想等計畫；同時協調推動都市更新、花東、離島建設及國土資訊系統整體建置計畫等，促進產業投資及區域均衡發展。

(三) 完成水資源開發、調配及管理相關政策研析報告及提出具體改善建議，以利規劃水資源永續利用，並營造安全之生活與產業環境。

(四) 持續推動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已有效改善人口的社會增加率，人口的社會增加率已由負轉正，旅遊人次增加至 2,100 萬人次以上。持續推動離島第 4 期（104-107 年）綜合建設方案，已有效提升離島交通、水資源、環境保育等基礎設施，垃圾回收率提升至 50% 以上，旅遊人次增加至 480 萬人次以上。

2. 關鍵績效指標：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與預算平衡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100	100
實際值	100	100	100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預算平衡目標達成率=【1-| (b-c) ÷ (a-c) |】 x100%
a：中央公務預算需求數 b：國發會核列數
c：行政院公共建設額度匡列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在行政院所匡列額度內，審議分配各部會所提 10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經費需求，並排列優先順序，同時達成匡列額度與經費需求平衡之目標。

二、達成情形：目標達成度為 100%，計算公式如下。

$$A = (1 - | (b-c) / (a-c) |) (\%) = (1 - | (1,772-1,772) / (2,002-1,772) |) (\%) = 100\%$$

註：

a=2,002 億元（中央公務預算需求數）

b=1,772 億元（本會核列特優先預算數）

c=1,772 億元（行政院匡列公共建設額度數）

三、達成效益：鑒於國家資源有限，本會從國家政策、當前施政重點、社會需要、計畫執行力及財政狀況等層面通盤考量，合理並有效分配 105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經費需求，如期完成 199 項計畫先期作業審議工作，使各項建設所分配經費均符合其實際需要，有助計畫達成預期目標。

（七）關鍵策略目標：精進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

1. 關鍵績效指標：院長於院會、巡視指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事項之辦理完成比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90
實際值	--	--	--	92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院長於院會、巡視指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事項解除追蹤或改列自行追蹤項數÷院長於院會、巡視指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事項列管追蹤應於年度內完成項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

有關院長於院會、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每週均針對相關紀錄，篩選應予追蹤事項，分案請相關機關積極辦理，並定期回報辦理情形。每月整理相關機關辦理情形，並擇其重大成果者摘述列管成效，簽陳院長核閱。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院長於院會、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各機關辦理情形分別於 104 年 9 月 26 日、11 月 5 日及 12 月 18 日奉院核定，執行成果並適時公布於本會全球資訊網供民眾瞭解處理情形。

另為精進落實各項管考機制之運作，建置院長勘災訪視提示事項之快速處理機制，及針對有特定訪視對象之列管案件進行後續追蹤，適時以主任委員箋函或電子郵件方式瞭解其辦理情形滿意度之服務評價機制。

二、指標達成情形

104 年度院長於行政院會議、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追蹤案件累計 3,897 案，解除追蹤及改為自行追蹤有 3,586 案，繼續追蹤 311 案，完成比率 92.01%，超過原訂目標，達成度 100%。

三、達成效益

加強追蹤及輔導各機關針對院長於行政院會議、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透過有效之追蹤作業系統，確實督促各機關重視與積極辦理，有效提高行政效率，執行成果並適時公布於本會全球資訊網供民眾瞭解處理情形。

2.關鍵績效指標：個案計畫查證及效益評估建議事項參採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90
實際值	--	--	--	100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個案計畫查證及效益評估建議事項獲參採數) ÷ 個案計畫查證及效益評估建議事項項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

(一) 為應機關辦理個案計畫管制考核業務，運用查證方法，協助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二) 為瞭解政府施政規劃、執行及完成各階段之效益，藉由「強化評估團隊組成」、「採用評估方法」及「納入領域專家與利害團體」等方式，採「合作研究」模式進行個案計畫之目標、過程及結果面向之深度評估。

二、指標達成情形：

(一) 104 年度辦理 2 梯次行政院管制計畫實地查證 10 案，均已撰擬查證報告簽院，提出 77 項建議事項，並函請相關機關依限回復改善情形，其中屆期應回復者 52 項，實際採行 52 項，參採率 100%。

(二) 103 年度辦理「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1 案效益評估，本案屬跨年度案，由本會同仁實際參與評估規劃，從前置作業、評估準備到評估作業為期 4 個月，並對於評估報告內容積極參與審查，提出撰擬方向，計提出 11 項建議，其中已採行 7 項，已納入後續執行 4 項，參採率 100%；104 年度辦理「價值產值化—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計畫效益評估」，期程 104 年 7 月至 105 年 6 月止，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計辦理深度訪談 7 場次、實地查證 1 場次、產官學座談 3 場次及文化部文創司晤談 1 場次。

三、達成效益：

(一) 透過例外管理方式，逐步納入專家參與機制，提升本會同仁計畫管理專業素養，協助個案計畫如期如質如度達成目標。

(二) 透過合作研究，導入學術領域，提升本會同仁計畫評估專業素養，並藉由 NGO 團體之參與討論，逐步建立公民參與模式，以提升政府施政之效能。

3. 關鍵績效指標：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發包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89	90	85
實際值	--	99.01	99.49	98.95
達成度(%)	--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text{實際發包件數} \div \text{總標案數})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依據本會「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制考核要點」將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分為 9 大類別，並依計畫執行特性律定：設計完成、發包決標、開工、施工進度達 50%、完工、驗收等 6 項查核點，縣市政府透過網路填報由本會進行管考。基本設施管考作業，係以執行標案為基礎，且各標案之「發包率」是關鍵要素，未完成發包則標案進度無法啟動，其完成與否及時間點，直接影響年度預算執行，爰以發包率為指標。

二、指標達成情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發包數 3,312 件、總標案數 3,347 件，發包率達成情形（實際發包件數（含進度超前）/ 總標案數*100%）， $3,312/3,347 \times 100\% = 98.95\%$ ，達成目標值超越原訂目標值（87%），達成度 100%。

三、達成效益：發包率為 98.95%，有助於增進各計畫標案之後續開工、完工及驗收等進度，有效提升中央補助經費執行績效。

(八) 關鍵策略目標：促進資源共享，提升資訊資源效益。

1. 關鍵績效指標：行政院公報網頁點閱成長人次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2	44	45	46
實際值	13.2	47	46	46.5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行政院公報網頁累計點閱人次) - (前一年度行政院公報網頁累計點閱人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以當年度行政院公報網頁累計點閱人次減去前一年度行政院公報網頁累計點閱人次，計算當年度實際增加的點閱人次。

二、指標達成情形：104 年度行政院公報網頁實際增加的點閱人次為 46.5 萬人次，較原訂目標值 46 萬人次多出 5,000 人次，成長率為 101%，達到預訂目標。

三、達成效益：

(一) 辦理行政院公報刊登事宜，均如期如質於每日下午 4 時電子版與紙本 (EP) 同步發行。

(二) 為加強各機關公報刊登管理作業，並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參考公報考核結果及實際運作情形，修正「行政院公報管理及考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

(三) 各機關將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3 條 7 種命令送刊行政院公報時，需併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增進民眾查閱法規之近用性。

(四) 為提升法規透明度，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日數不得少於 14 日，但有定較短期間之必要者，得另定之，並應於草案內容公告時，一併公告其理由。

(五) 行政院公報資訊網提供一固定且可信賴的發布機制，建立法令之公定力。

2. 關鍵績效指標：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機關學校比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70
實際值	--	--	--	75.9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全國政府機關實際使用線上簽核作業之機關學校比率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以 104 年度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之機關學校數為基礎。(101 至 103 年度以前之衡量指標為「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機關學校數」。嗣因配合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計畫之「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機關比率」衡量指標，爰自 104 年度起修正為現行衡量指標)

二、指標達成情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75.9%機關及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達成度為 100%。

三、達成效益：

行政院 102 年 5 月 22 日函頒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公文線上簽核實施範圍包含各級機關學校，截至 104 年底之機關學校總數為 7,314 個，其中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者共計 5,548 個（約為 75.9%）。公文線上簽核機關數由 103 年 5,388 個成長至 104 年 5,548 個，公文線上簽核公文數由 103 年 3,830 萬件成長至 104 年 4,377 萬件，公文電子交換收發總量亦由 103 年 1.06 億件成長至 1.1 億件，有助提升公文處理時效及達成節能減紙效益。

3.關鍵績效指標：國家檔案資訊網年度使用成長人次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5	100	105	110
實際值	27.7	102	105.5	11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國家檔案資訊網累計使用人次）－（前一年度國家檔案資訊網累計使用人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以 104 年國家檔案資訊網年度使用人次為基礎。（101 年度以前之衡量指標為「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次數成長率」，計算方式為（本年度使用人次統計-前一年度使用人次統計）/前一年度使用人次統計。嗣因考量計算公式之母數將逐年增加，以致所計算出之成長率無法明顯表現績效成果，爰自 102 年度起修正為現行衡量指標）

二、指標達成情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國家檔案資訊網累計使用人次為 864.94 萬人次（小數點 2 位以下四捨五入，以下同），較 103 年 12 月 31 日 754.90 萬人次，增加 110.04 萬人次，達成度為 100%。

三、達成效益：

本網站提供國家檔案最新典藏狀況、相關出版品訊息及國家檔案目錄查詢等功能，透過充實網站內容及訊息推廣等多元管道行銷，包含更新國家檔案資訊網網站常見問答、編印國家檔案應用服務指引摺頁、賡續於檔案管理局全球資訊網介紹國家檔案、辦理檔案展覽、於「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加強推廣國家檔案、利用大專院校或機關參訪等機會宣導國家檔案相關訊息，以及賡續開發檔案教學素材、充實檔案支援教學網內容等，使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人次穩定成長。

4.關鍵績效指標：民眾對政府入口網之服務滿意度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74	76	78
實際值	--	74.8	85.5	80.9
達成度(%)	--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使用政府入口網民眾對服務滿意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為整合分散於各級政府機關網站之資訊服務資源，提供民眾所需之民生相關資訊服務，本會建置並經營政府入口網，網站服務內容以資訊查詢、網路申辦、政府與民眾雙向互動溝通為主目標，並因應資訊科技及應用之演進，擴增便利快捷的功能及調整服務項目，包括政府政策及資訊檢索及政府業務網路申辦，並結合社群網站，設計與民互動相關功能。

二、指標達成情形： $(104 \text{ 年本會電話調查滿意人數 } 74 \text{ 人} + 104 \text{ 年本會網路調查滿意人數 } 1,312 \text{ 人} + 104 \text{ 年度政府入口網調查滿意人數 } 2,757 \text{ 人}) / (104 \text{ 年本會調查使用過政府入口網人數 } 92 \text{ 人} + 104 \text{ 年本會網路調查使用過人數 } 1,608 \text{ 人} + 104 \text{ 年度政府入口網調查使用過政府入口網人數 } 3,418 \text{ 人}) \times 100\% = 80.9\%$ ，達成原定目標值 78%，重要經營成果如下：

(一) 綜整中央部會申辦業務資料

1、線上申辦共計清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 150 個部會及所屬機關網站，清查總數 233 項。

2、申辦表單共計清查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申辦業務，清查總數 1 萬 9,740 項。

(二) 分眾分類主題報導

1、親子、銀髮與女性等專題館報導總數 831 篇。

2、就業資訊、福利補助與安全等專題報導彙整總數 1,664 篇。

(三) 機關活動、政府新聞揭露

1、生活情報提供政府機關活動訊息總數 1,225 則。

2、政府新聞整理各機關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與新聞稿總數 5 萬 5,472 則。

3、福爾摩沙影城刊載最新政府機關影音文宣總數 54 篇。

(四) 政府政策與活動推廣

1、政府機關政策文宣及活動廣告總數 161 項。

2、行動化服務軟體推廣總數 213 項。

三、達成效益

(一) 民眾可經由單一網址、單一網路窗口，連結各機關網站、資訊及服務，節省民眾查詢各類政府資訊時間。

(二) 經由有效的資訊分類，依各階層民眾不同之需求，量身規劃訂製，提供其所需服務，提昇政府服務品質。

(三) 以網路取代馬路，民眾可不受地域限制，以最快的速度獲得所需資訊及服務；節省洽公時間、人力及交通費用支出，逐漸以自動化網路服務取代櫃臺服務，降低人力服務成本支出。

(四) 經由服務介面之整合，各機關依標準規劃網路服務，有利政府整體服務品質提升。

四、其他

本項指標 104 年實績 80.9%，已超越原訂指標 78%，且政府入口網之政府資料開放平台部分，英國開放知識基金會（Open Knowledge Foundation）評比我國由 2014 年第 11 名躍升至 2015 年全球第 1 名；另 2015 年早稻田大學（Waseda University）國際評比中，有關電子化政府推動指標，我國亦名列第 9 名，獲得國際肯定。

5.關鍵績效指標：統合交換中心最適規模虛擬集中化作業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20
實際值	--	--	--	36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累積減併之統合交換中心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以 104 年度實施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功能之統合交換中心數為基礎。（本指標係配合統合交換中心減併作業，於 104 年度新增）

二、指標達成情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局共用、雲端統合交換中心納編了 36 個統合中心，達成度為 100%。

三、達成效益：

透過統合交換中心之整併，簡省統合交換中心維運管理作業及經費，累計整併總統府、行政院之委員會、其他 4 院及縣市政府等 36 個資源較少、資安強化能力較不足之機關公文統合交換中心，免除該等中心鉅額之維運成本，同步透由資安強化措施，有效全面提升資安防護效能，讓政府機關之公文交換同時達成精簡、安全及低成本之多重目標。

(九) 關鍵策略目標：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1. 關鍵績效指標：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辦理情形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30
實際值	--	--	--	67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自由經濟示範區說明會辦理場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業務係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並由本會與交通部、衛福部、經濟部等相關部會辦理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政策說明及溝通，期該政策能擴大推動，以帶動各區產業發展與就業機會，並創造我國融入區域整合條件。

二、達成情形：本會協助示範區相關政策推動，並與交通部、衛福部、經濟部等相關部會辦理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政策說明及溝通 67 場次，達成目標值為 100%，依衡量標準，達成率（67 場次/30 場次） $\times 100\%$ 超過 100%，已超過原訂目標。完成重要工作如下：

(一) 辦理 104 年 4 月 24 日行政院召開之「104 年示範區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提報「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執行情形」、「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績效指標調整」報告。

(二) 辦理「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績效指標調整對照表」、「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之執行成果」，並完成「行政院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計畫專案小組設置要點」。

(三) 完成「中國大陸津閩粵自貿區發展現況」、「一帶一路」等示範區相關政策研析 5 案。

三、達成效益：

(一) 整體成效：自 102 年 8 月推動示範區迄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新進駐示範區之企業家數計 70 家，包括進駐屏東農業生技園區 40 家、進駐自由貿易港區 30 家，新增投資額達 105 億元。

(二) 智慧物流：104 年 1 月至 10 月進出口貨物量及貿易值分別為 670.07 萬噸及 5,016.27 億元，較 103 年同期成長 5.64% 及 6.21%；臺北港汽車進出口量 104 年 1 月至 10 月達 14.56 萬輛，較 103 年同期（14.38 萬輛）成長 1.3%。

(三) 國際健康：臺北、桃園、臺中及高雄 4 個國際機場成立「國際醫療服務中心」，截至 104 年 10 月底止，已超過 21.7 萬人次來臺接受國際醫療服務。

(四) 金融服務：104 年 1 月至 10 月本國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稅前盈餘約 668 億元。

(五) 教育創新：教育部辦理國外大學與本國大學合作辦學，自示範區推動以來截至 104 年 10 月，共計核定通過 9 校（14 案）。104 年已有國內 2 校與外國大學合作設立 3 個專班，並於 104 學年度開始招生授課。

2. 關鍵績效指標：自由經濟示範區新進駐業者家數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15
實際值	--	--	--	31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以示範區條例是否通過，訂定 2 種不同衡量標準如次：1. 示範區特別條例通過後之新增進駐業者為 30 家 2. 示範區特別條例未通過之新增進駐業者為 15 家（單位為家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業務係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並由本會與交通部、衛福部、經濟部等相關部會辦理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政策說明及溝通，期該政策能擴大推動，以帶動各區產業發展與就業機會，並創造我國融入區域整合條件。

二、達成情形：104 年共有 31 家企業新進駐示範區，已超過原訂目標（示範區特別條例未通過 15 家）。

三、達成效益：

104 年共有 31 家企業新進駐示範區，新增投資金額共 12.8 億元。其中聲博科技、光洋金屬等 14 家進駐自由港區，新增投資金額約 1.5 億元；全球超奈生技、井富油脂等 17 家進駐屏東農業生技園區，新增投資金額 11.3 億元。

(十) 關鍵策略目標：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跨機關目標)。

1.關鍵績效指標：我國年度家戶所得分配狀況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0.35
實際值	--	--	--	0.336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我國最新一年度每戶所得分配之吉尼係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我國最新一年度每戶所得分配之吉尼係數不超過 0.35 為目標。

二、指標達成情形：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我國最新一年度（103 年）每戶所得分配之吉尼係數為 0.336，低於 0.35。

三、達成效益：達成率為 100%。

（十一）關鍵策略目標：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1.關鍵績效指標：協調國內外商會團體建言，推動法規國際調和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100
實際值	--	--	--	107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經由議題盤點及召開會議，確認部會與商會形成法規協調共識之議題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情形

針對國內（工總）及外國（歐、美、日）商會所提建言，送請相關政府單位回應後全面盤點分類處理並洽商會確認。並召開會議協調涉及層面較廣或商會認為有高度重要性之議題，提供外商與政府機關當面溝通之平台。

二、達成情形

1、歐洲商會（ECCT）2015 建議書議題協調：

104 年 2 月完成檢視 249 項「歐洲商會 2015 建議書」議題，同年 4 月 15 日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處理 ECCT 建議之優先議題，並另就塗銷酒品原產製批號販售及人力等議題召開會議研商。

2、日本工商會 2014 白皮書議題協調：

104 年完成檢視 60 項「日本工商會 2014 白皮書」議題，並於 6 月 26 日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針對日商所關切補助汽車換購、環保車獎勵政策及補助充電停車設備等議題交換意見。

3、美國商會拜會行政院院長：

104 年 7 月 8 日就該商會赴美國華府敲門之旅心得及 2014 白皮書重點議題向法院長報告。

4、工業總會覲見總統：

104 年 8 月 5 日覲見總統呈遞 2015 年白皮書，並於 8 月 25 日與其他工業團體共同邀請院長參加「全國工業團體領袖會議」。兩場會議提出 61 項優先重點議題，與 2015 年白皮書議題相同者計 19 項，其中覲見總統新增 1 題併入 2015 年白皮書，循商會建言協調機制處理。

5、歐洲商會拜會院長：

104 年 9 月 4 日就觀光、外籍人才、金融服務、藥價調整、電動車、法規透明度等議題與院長及相關部會交流意見。

6、美國商會 2015 白皮書議題協調：

104 年 10 月初完成 196 項「美國商會 2015 白皮書」議題檢視，並在 10 月 1 日針對化妝品議題召開協調會議。

7、工總 2015 白皮書議題協調：

104 年 1 月 5 日就工總關切「工總 2014 白皮書」優先議題召開會議協調；4 月及 5 月間赴工總參與雇主、產業政策及大陸事務等 8 場會議了解「工總 2015 白皮書」進度；另 10 月下旬彙整各部會對「工總 2015 白皮書」257 項建言回應送該會確認，與該會規劃在 105 年 1-2 月間篩選重要關切議題適時召開協調會議。

三、達成效益：

自 1 月至 12 月止，逐項檢視上述美、歐、日等外國商會及工總所提總計超過 500 項之建言，總計 107 項議題經確認屬部會與商會已形成法規協調共識，並進行 20 場次會商（議），協調逾 60 項議題並獲多項具體成果，達成持續推動建置藥品專利資料庫、化學物質登錄單一窗口及相關法規調和、外籍人士在臺申辦銀行開戶及手機得以外僑居留證取代護照為第一查核證件、推動藥品專利連結制度與國際調和以及函釋放寬法令預告期間等多項鬆綁共識。

（十二）關鍵策略目標：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1. 關鍵績效指標：推動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70	80	85
實際值	--	70.37	86	86
達成度(%)	--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已辦理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評估之公共建設計畫件數÷前一年 12 月 1 日至當年 11 月 30 日止院交辦審議之新興公共建設計畫案件數*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在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及重要經建計畫財務審議部分，推動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擴大計畫財務效益，有效運用國家資金。

二、達成情形：完成重要經建計畫之審議，[(當年度實際審議完成納入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案件數(13 件)÷前一年 12 月 1 日至當年 11 月 30 日止院交辦審議公共建設計畫案件數(15 件)×100%=86%]，目標達成度為 100%。

三、達成效益：新增完成有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建設計畫(第一階段)計畫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三鶯線規劃報告書暨周邊土地發展計畫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安坑線規劃報告書暨周邊土地發展計畫案、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公共建設(104-109 年)跨域增值發展計畫、多元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大南海文化園區-(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重要觀光景點中程計畫、「跨域亮點及特色增值計畫」中程計畫(104-107 年)、國家攝影資產搶救及建置攝影文化中心計畫、105 年至 108 年國家公園中程計畫、法務部調查局嘉義市調查處辦公廳舍遷建計畫、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增值發展計畫、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經濟產業 4 年計畫等共 13 件個案。函請各部會公共建設主管機關應依據方案訂定各類公共建設之審查作業要點，未訂定者依本會訂定之「公共建設計畫及周邊整合規劃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之通案性規定辦理，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及計畫修正之溝通協調，以落實「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精神，協助減輕政府財務負擔，增加公共建設經費使用效益。

(十三) 關鍵策略目標：提昇人力有效運用，增進員工價值與能力。

1. 關鍵績效指標：依內陞外補兼顧原則，增加人才交流，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增加與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2	2	2
實際值	2	2	2	2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是否依規定實施提升人力有效運用之措施，並達成以下各分項標準者（0 代表「2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2 項均達到」）：（1）強化人力有效運用，本於內陞外補兼顧原則，每滿 5 人職務出缺，應有 1 人外補。（2）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至少 10 場次，或薦送同仁參加其他訓練機構辦理之專業能力課程至少 20 人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達成情形：

（一）依內陞外補兼顧原則，增加人才交流：

為提昇人力有效運用，本於內陞外補兼顧原則辦理遴補作業，截至 104 年 12 月底為止，本會薦任以上職務出缺數計 50 個，內陞 27 人、外補 21 人，符合每滿 5 人應有 1 人外補之標準。

（二）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培養與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1、本會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

（1）104 年 1 月 14 日辦理「政府資訊公開與個人資料保護」訓練課程，共計 51 人參加。

（2）104 年 1 月 20 日辦理「如何扮演擔負國發會之角色」訓練課程，共計 116 人參加。

（3）國土空間發展訓練課程：自 104 年 1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 9 場次，共計 1,344 人次參加。

（4）104 年 3 月 3 日辦理「媒體溝通小組如何透過 NGOS 促進政府與民眾建立政策共識」訓練課程，共計 46 人參加。

（5）104 年 3 月 18 日辦理「從介面到體驗，從體驗到創新」訓練課程，共計 60 人參加。

（6）104 年 4 月 17 日辦理「臺灣服務業發展策略之省思專題演講」訓練課程，共計 69 人參加。

- (7) 104年4月27日辦理「主要國家政策前瞻規劃概述」訓練課程，共計101人參加。
- (8) 104年5月6日辦理「中國大陸十三五規劃重要思維初探」訓練課程，共計178人參加。
- (9) 104年5月14日辦理「國外友人或創業家在台生活與創業經驗」訓練課程，共計64人參加。
- (10) 104年6月10日辦理「2025台灣產業發展願景與策略」訓練課程，共計121人參加。
- (11) 104年6月24日辦理「104年度Libreoffice教育訓練Write初階」訓練課程，共計33人參加。
- (12) 104年6月25日辦理「104年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_行動裝置之安全管理」訓練課程，共計28人參加。
- (13) 104年7月24日辦理「從R&D看臺灣經濟發展瓶頸之專題演講」訓練課程，共計36人參加。
- (14) 104年8月5日辦理「Libreoffice教育訓練(實機操作)」訓練課程，共計11人參加。
- (15) 104年8月11日辦理「一位經濟人的反省與思考」訓練課程，共計97人參加。
- (16) 104年8月27日辦理「公共建設經濟效益評估之簡介與實務解析」訓練課程，共計31人參加。
- (17) 104年9月1日辦理「採購案件之履約管理及辦理契約變更實務解析」訓練課程，共計78人參加。
- (18) 104年9月3日辦理「內部控制風險評估課程」訓練課程，共計63人參加。
- (19) 104年9月11日辦理「府會治理革新專題演講」訓練課程，共計39人參加。
- (20) 104年10月29日辦理「國營事業工作考成與經營績效獎金制度沿革及考成制度未來精進方向」訓練課程，共計38人參加。
- (21) 104年12月14日辦理「法規鬆綁建言平臺」訓練課程，共計19人參加。
- (22) 104年12月16日辦理『「社會發展政策指標運用於政策分析之規劃」培力座談會-高齡化與年金政策』訓練課程，共計48人參加。
- (23) 104年12月23日辦理「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訓練課程，共計23人參加。

2、薦送同仁參加其他訓練機構辦理之專業能力課程：

- (1) 本會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舉辦已參加行政院中高階公務人員國內外培訓課程人員之回流課程共13人。

(2) 104 年度遴派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1 至 12 月份各訓練班期共計 234 人次。

3、綜上，本會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超過 10 場次，薦送同仁參加其他訓練機構辦理之專業能力課程超過 20 人次。

二、達成效益：

為增進人才交流，本會達成 104 年度薦任以上職務出缺每滿 5 人即有 1 人外補之目標，有效提昇人力運用；另本會 104 年自行規劃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或薦送同仁參加其他訓練機構辦理之專業能力課程，舉辦之場次及參加人數均已達到目標，有效培養與提升同仁專業能力。

二、共同性目標

(一) 共同性目標：提升研發量能。

1. 共同性指標：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0.5	0.5	2.2
實際值	5.82	0.99	1.17	2.8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text{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 \div \text{年度預算})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瞭解機關辦理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掌握機關提升研發量能之推動成效。

二、指標達成情形：本年度本會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為 5,077 萬元，於本會預算（18 億 2,172.6 萬元）占比為 2.8%，已達原訂目標值。

三、達成效益：本會除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於年度預算占比已達成目標外，104 年度均依本會組織職掌，並依據行政院重大施政面向，規劃辦理國家發展前瞻規劃、我國出口變動之量化影響評估、建立兩岸經貿交流觀測機制、社會發展政策指標運用於政策分析之規劃、建構國際生活環境調查及輔導機制、我國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規劃、我國成立主權基金促進投資及產業發展之可行性研究等 48 案委託研究計畫。

(二) 共同性目標：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

1. 共同性指標：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主辦 1 項、協辦 7 項
實際值	--	--	--	主辦 1 項、協辦 11 項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工作有關之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係瞭解行政機關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工作之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二、指標達成情形：

(一) 本會於 102 年開始規劃推動「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以「不出門能辦大小事」、「臨櫃服務一次 OK」、「主動關心服務到家」等 3 大目標，引導機關改造服務流程，提供主動、便民之服務。為推動相關工作，本會邀集內政部等 17 個部會成立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推動小組，協調各機關以民眾角度檢討機關內部及上下游服務流程，主動尋求跨部門及跨機關合作，整合服務流程，或透過電子查驗等作法，提供民眾便民服務。目前由經濟部、內政部等 33 個機關擔任主協辦機關已成立「投資服務圈」、「免戶籍謄本圈」及「e 化宅配圈」等 24 個工作圈。

(二) 本會擔任「e 化宅配圈」之主辦機關，同時積極擔任「投資服務圈」、「戶籍謄本圈」、「送子鳥圈」、「促進就業圈」、「僑生服務圈」、「電子發票圈」、「免附地籍謄本圈」、「監理服務圈」、「募兵整合服務圈」、「車輛生命週期管理圈」及「新北市民免奔波圈」等 11 個工作圈之協辦機關。

三、達成效益：

為落實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中央及地方政府已組成 24 個工作圈。本會主辦「e 化宅配圈」，透過基層機關服務業務導入行動化，及推動電子查驗減少民眾申請各種佐證文件，協調各機關已達成 36 項業務可提供跨機關電子查驗服務，各機關辦理示範性基層機關行動服務達 5 萬 8,313 件，民眾滿意度達 78.11%。另本會擔任「投資服務圈」等 11 個工作圈之協辦機關，持續協助主辦機關推動跨機關合作工作，其中如「投資服務圈」推動「公司及商業設立一站式線上申請作業系統」線上申辦件數計 12 萬 4,103 筆，擲節行政與社會成本 1.26 億元；「送子鳥圈」提供民眾所需 91 項政府服務訊息及 551 項衛教資訊，並依縣市別進行分類以電子地圖方式呈現，便民查詢；「電子發票圈」推動迄今累計達 9 萬 5,996 家營業人導入電子發票，全國超過 3 萬個消費通路開立據點，B2B 電子發

票張數累計逾 1 億 2,625 萬張，電子發票張數達 49 億 5,371 萬張，節省社會成本 126 億元；「免附地籍謄本圈」完成 33 項業務開辦免附地籍謄本服務，減少全國民眾土地登記謄本申請量 406 萬件、節省謄本申領費用 8,120 萬元及減少民眾於機關間來回奔波 406 萬小時，另辦理戶所跨區服務措施，便利旅居新北市之偏遠及離島地區民眾，免去舟車勞頓往返戶籍地，已受理 306 件，節省 89 萬 1,000 元交通費，及 501 日之往返時間。

(三) 共同性目標：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1.共同性指標：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	12
實際值	--	--	--	16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所擇定執行稽核之業務或事項之項目數，連同稽核結果已研提具體建議並經機關採納之稽核項目數之合計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係以本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104 年度施政績效預定辦理稽核項數為衡量指標。

二、指標達成情形：本項原訂目標值為辦理年度稽核 12 項，惟經本會於 104 年 11 月 10 日召開「內部稽核小組會議」決議選案 13 項，連同所屬檔案管理局辦理年度稽核 3 項，實際達成值共 16 項，目標達成度 100%。

三、達成效益：本會 104 年度依行政院 104 年 7 月 17 日訂頒之「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規定，召開「內部稽核小組會議」選案及研訂「內部稽核計畫」，據以辦理稽核作業，並就稽核結果追蹤興革建議辦理情形，對後續相關工作檢討改善，有具體助益。

(四) 共同性目標：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5	99	99	96
實際值	99.98	100	99.97	99.78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	---	---	---	---

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 \div (\text{資本門預算數})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係以本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 104 年度資本門執行數 (含以前年度資本門保留執行數) 占 104 年度資本門可用預算數之百分比作為衡量指標，以評估資本門執行是否達到原訂目標值。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 / (\text{資本門預算數})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二、指標達成情形：本項原訂目標值為 96%，實際達成值為 99.78%，目標達成度 100%。

三、達成效益：本會每月定期追蹤執行進度，積極督促各單位加速執行相關資本支出計畫結果，104 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4 億 2,047 萬 5,000 元、賸餘數 15 萬 3,000 元，合計 4 億 2,062 萬 8,000 元，占可用預算數 4 億 2,154 萬 2,000 元之 99.78%，確實達成預計目標，執行成效良好。

2.共同性指標：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5	3	3	4
實際值	0.5	1.10	2.38	1.57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 -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div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指標說明：本項為負向標準，亦即訂定之標準值越低，則越具挑戰性。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 -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times 100\%$ 。

二、指標達成情形：本項原訂目標值為 4%，實際達成值為 1.57%，目標達成度 100%。

三、達成效益：本會及所屬編報 105 年度歲出概算計 69 億 7,382 萬元，扣除因依據「花東地區發展條例」規定，專案申請之額度外經費 47 億 2,400 萬元及為撥補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差額之額度外經

費 951 萬 2,000 元，超出行政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 22 億 568 萬 6,000 元，計 3,462 萬 2,000 元，達成值為 1.57%，以上所列策略計畫與施政目標完全配合。

(五) 共同性目標：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1. 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0	0	0
實際值	-1.9	-0.3	-0.1	-0.7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text{【(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 ÷ 本年度預算員額】}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指標達成情形：

(一) 104 年預算員額 682 人（含公務預算 660 人、作業基金 22 人），105 年預算員額 677 人（含公務預算 655 人、作業基金 22 人），計減列預算員額 5 人。

(二) 減列原因：

- 1、為應科技部承接資通安全業務用人需要，移撥職員預算員額 1 人至科技部。
- 2、減列本會經行政院列管出缺不補之預算員額技工 1 人、駕駛 1 人、聘用 1 人、約僱 1 人。

(三) 目標值為 $(677-682) \div 682 \times 100\% = -0.7\%$ 。

二、達成效益：

員額數負成長 5 人，精簡用人及擲節人事經費。

2. 共同性指標：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	1	1	1
實際值	1	1	1	1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
複核結果	★	★	★	★

衡量標準：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合格實授薦任第 9 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 45% 以上。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指標達成情形：

（一）本會中高階公務人員計有 167 人，104 年度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構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共計 115 人，相關訓練如下：

1、訂定「本會 104 年度中高階人員策勵研習計畫」，自 104 年 6 月 9 日至 9 月 23 日自行辦理 7 場次訓練課程，培訓人數達 113 人，另自行辦理選送 2 人赴新加坡進修高級公共行政與管理碩士。

2、本會薦送中高階公務人員參加其他機構辦理中高階訓練：

（1）薦送參加行政院辦理之「國家政務研究班第 9 期」1 人、「高階領導研究班第 8 期」1 人、「104 年中高階公務人員短期密集專業英語進修」2 人、「104 年行政院跨領域科技管理人才培訓班」2 人、「104 年主題式組團出國專題研究」3 人、「104 年選送出國專題研究」1 人、「104 年選送國外進修博士」1 人，另薦送 1 人參加考試院「高階文官培訓飛躍方案」，共計 12 人。

（2）薦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高階人員訓練，如「環境洞察研習班」、「領導變革研習班」、「政策管理研習班」、「跨域協調研習班」、「公眾溝通研習班」、「危機處理研習班」、「問題分析研習班」、「績效管理研習班」、「資訊管理研習班」、「中高階公務人員外語訓練」、「中高階策勵研習班」、「政策行銷研習班」等，共計 36 人。

（二）檔案管理局中高階公務人員計有 44 人，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構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共計 42 人，相關訓練如下：

1、分二階段辦理管理發展訓練，安排「104 年度派員出國開會考察返國後心得分享」、「公部門跨域增值政策與實務」、「打造高績效團隊」等專題演講及「104 年度強化核心能力參訪活動」，共計 46 人參加。

2、薦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高階人員相關訓練，計有「員工協助方案專班」、「團隊建立研習班」、「風險管理研習班」、「溝通協調研習班」、「跨域協調研習班」、「問題分析研習班」、「績效管理研習班」、「談判與協商技巧研習班」、「專案管理研習班」、「中高階政策規劃能力研習班」、「科長級人事人員研習班」、「環境洞察研習班」、「顧客服務專班」、「政策行銷研習班」等，共計 21 人參加。

（三）綜上，本會及所屬機關中高階公務人員共計 211 人（本會 167 人；檔案管理局 44 人），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構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共計 157 人（本會 115 人；檔案管理局 42 人），達本會之中高階公務人員人數 45% 以上。

二、達成效益：

本會為培育具卓越管理、前瞻思考及國際視野之中高階文官，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構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積極配合國家重要政策與未來發展願景，精進中高階人員專業知能，有助推動機關業務及提升國家競爭優勢。

三、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相關計畫活動之成本

單位：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計畫名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與 K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合計		608,938		543,873		
(一) 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業務成果)	小計	17,837	93.86	30,228	100.00	
	研擬國家發展計畫，辦理施政計畫審議	17,837	93.86	30,228	100.00	規劃下一年(期)國家發展計畫
(二)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業務成果)	小計	29,197	94.72	25,191	92.34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29,197	94.72	25,191	92.34	經濟政策研擬及協調推動
(三) 提升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能力(業務成果)	小計	48,832	77.39	21,996	71.42	
	辦理社會發展政策研究	48,832	77.39	20,764	69.72	提供政府社會發展政策規劃之研究支援基礎
	推動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	0	0.00	1,232	100.00	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意見獲行政院參採率
(四) 促進產業發展(業務成果)	小計	29,802	92.96	65,884	94.15	
	促進產業發展	29,802	92.96	65,884	94.15	促進產業創新加值、推動產業結構優化
(五)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業務成果)	小計	6,956	96.59	2,484	90.02	
	研審及推動人力資源規劃、運用、培訓及完善老年經濟安全制度政策	6,956	96.59	2,484	90.02	研擬及協調推動人力資源規劃培訓運用及社會安全相關政策
(六) 促進資源共享，提升資訊資源效益(業務成果)	小計	476,314	99.92	386,643	99.99	
	文書檔案資訊網路合一	120,802	99.70	106,901	100.00	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機關學校比率
	國家檔案永續典藏與多元服務	105,897	99.96	36,273	99.88	國家檔案資訊網年度使用成長人次
	檔案應用服務	1,901	99.95	1,711	99.53	
	政府資訊服務改造	23,869	100.00	17,270	100.00	民眾對政府入口網

	數位生活儀表板	26,000	100.00	23,270	100.00	之服務滿意度
	智慧網路辦公室	35,757	100.00	33,730	100.00	
	最後一鄰服務遞送整合規劃	24,924	100.00	23,000	100.00	
	電子化政府基礎建設雲端服務發展	137,164	100.00	144,488	100.00	
(七)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行政效率)	小計	0	0.00	11,447	92.35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0	0.00	11,447	92.35	協調國內外商會團體建言，推動法規國際調和

單位：千元

共同性目標	計畫名稱	103 年度		104 年度		與 C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合計		5,000		10,189		
(一) 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行政效率)	小計	5,000	118.60	10,189	91.92	
	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及民意調查分析	5,000	118.60	10,189	91.92	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四、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無未達目標項目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

(一) 研擬完成 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提報 104 年 12 月 21 日第 21 次委員會議通過，104 年 12 月 28 日函報行政院備查，以經濟成長率 2.1~2.7% 之間、失業率 3.7~3.9%、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維持 2.0% 以下等做為 105 年國家發展目標值，由政府各部門積極推動辦理相關政策，以達到該等目標。

(二) 研擬完成「103 年國家發展計畫執行檢討」，落實檢討 103 年總體經濟情勢、國家發展指標及重要政策措施，104 年 7 月 17 日奉院函復備查，7 月 30 日函送相關機關，並全文上網供民眾查詢。

(三) 賡續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專案」，104 年 5 月「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專案成果報告」、「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要點(草案)」及總說明奉院核定。

(四) 彙編完成「行政院 105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提報 104 年 8 月 20 日行政院第 3642 次院會通過，8 月底併預算案送請立法院審議。

二、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一) 因應全球經濟發展情勢，透過景氣燈號發布及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報告，促成政府採行合宜對策，發揮景氣預警功能。重要事蹟舉如：

1、每月撰擬「當前經濟情勢」月報、簡報，呈總統及院長，並刊登本會網頁供各界參考；每季提報行政院院會「當前經濟情勢」報告案，俾利各部會掌握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瞭解相關變因，以利政策推動及預為因應，俾利國內經濟持續成長。

2、每月發布的景氣指標、景氣燈號獲各界高度重視，積極發揮協助各界掌握景氣脈動之功能，並於發布前將結果陳送院長室，主動針對輿論回應。104 年度查閱景氣新聞稿與景氣指標查詢網站之網路瀏覽人次，累計超過 13 萬人次。每月發布景氣概況均深獲各界重視與媒體大篇幅報導，使各界精確掌握景氣動向，並作為政府研擬財經政策、判斷景氣之重要參考依據。

3、每月發布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 (PMI) 與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 (NMI)，摘要調查結果重點送行政院參考。並每半年辦理一次「廠商營運展望調查」，藉此掌握廠商半年 (中期) 景氣展望，有效提高本會業務能見度，擴大採購經理人調查之樣本規模。藉由調查企業的生產、採購、庫存、銷售、價格等環節，可反映企業商業活動，據以判斷景氣概況。

4、每季撰擬「兩岸經貿、大陸經濟 (含香港) 經濟情勢分析」季報及年報，除函送經濟部、陸委會、國安局、軍情局等相關單位參考外，並將相關內容刊登本會網頁供民眾及社會各界參考，提升國人對於兩岸經貿及中國大陸經濟的了解，降低民眾對兩岸經貿交流之疑慮。

5、就重要的經濟發展課題撰寫專文，提供長官參考，或陳送院長辦公室。並針對重要政策議題，運用資源利用模型，完成多篇研析報告，舉如：國際油價下跌、限電、限水及禽流感之經濟影響評估報告，俾政府施政參考。

6、規劃、建置「物價資訊看板平台」，整合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消保處、行政院主計總處等相關單位物價資訊，104 年 3 月 31 日上線，提供多元物價查詢、即時交易價格資訊及公開回應民眾提議；6 月 30 日改版上線，將民生商品查詢項目由 60 項擴增至 90 項，並新增歷史價格開放資料及查詢功能，供民眾自行下載分析運用；行動版於 10 月 6 日上線，提供民眾即時動態、簡明易用的物價相關資訊與服務，以及歷史價格資料下載，並彙集民眾意見，以促進物價透明化及優化政府施政。104 年 3 月 31 日上線至 105 年 1 月中旬，累計瀏覽量逾 8 萬 6,000 多次，且媒體報導多屬正面，比價網站、社群網站及民眾亦表達肯定。

(二) 針對重大財經課題，研提政策分析及建議，並承辦總統府、行政院專案任務幕僚工作，達成財經幕僚功能。重要事蹟舉如：

1、規劃「ide@Taiwan 2020 (創意臺灣) 政策白皮書」，做為推動政府數位進化、蛻變的行動指南，使網路時代的 DNA 注入政府部門的每個細胞中，徹底改變臺灣的數位體質，讓臺灣成為全球網路智慧應用的重要典範。104 年 6 月 15 日提報本會委員會、7 月 2 日提報行政院第 3455 次院會通過；簽奉行政院於 104 年 8 月 5 日核備，相關部會據以辦理。各部會已陸續提出「公共政策網路提議 (國民提點子)」、「政府資料開放進階行動方案」、「打造智慧型資通訊基礎建設」、「建立智

慧生活在地特色應用服務」、「健全電子商務產業生態系統」、「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 3.0」、「公共運輸整合資訊流通服務」、「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等行動計畫，落實推動。

2、為強化經濟活力及促進產業結構的調整，行政院於 104 年 7 月 27 日公布「經濟體質強化措施」，聚焦於「產業升級」、「出口拓展」及「投資促進」等三面向，從短期強化投資、促進出口為主，並納入立即可著手推動的創新措施，以為長期產業結構轉型奠定新的發展契機；中長期則藉由產業、出口及投資新模式的打造，扭轉過去出口代工的發展模式，以提升產業附加價值，創造高品質就業機會。104 年 9 月 24 日奉行政院核備，9 月 30 日分行相關機關推動辦理。各部會亦積極推動相關具體措施，包括：在「打造整廠/系統整合出口旗艦」方面，經濟部已成立「系統整合推動辦公室」，有效整合各部會資源，財政部（中國輸出入銀行）已建置輸出聯貸平台，協助業者爭取全球商機；在「鞏固五大主力產業競爭優勢」方面，已鬆綁部分半導體業赴投資大陸相關法規，如赴陸新設半導體製造廠限制放寬至 12 吋晶圓，提供企業更具彈性之策略運作空間，並已修正產創條例，員工分紅得以緩繳 5 年所得稅，以協助企業留才等措施。

3、研擬消費提振措施，104 年 10 月 30 日由行政院召開記者會正式公布，實施期程自 104 年 11 月 7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截至 104 年底，具體成果包括：

（1）節能省水：節能省水產品申請量穩定成長、小型農機具申請踴躍；其中，節能省水產品已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加碼 5.1 億元、增加補助 26 萬臺節能產品，小型農機具已於 11 月 24 日加倍補助至 4 億元，目前申請量超出規劃金額，農委會將持續了解供需情況。

（2）數位生活：補助 2G 升速 4G 及換購 4G 手機，申請數量均逐漸升溫，2G 升速 4G 門號平均每日申請件數已逾 3 千餘件。

（3）網購促銷：預估行銷活動，可促進網購交易增加約 5~10%。

（4）國民旅遊：住宿優惠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及 28 日加倍補助，共 34.5 萬個補助名額（申請數量達 9 成）；主題樂園亦於 11 月 20 日加倍補助，共 8 萬個優惠名額（全數申請完畢）。

（三）辦理國家建設財務規劃、重大公共建設之經濟效益評估與財務計畫審議，及研析政府財政與國家重大建設財務等相關議題，並提出具體建議。重要事蹟舉如：

1、審議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經濟效益評估及財務計畫，協助各部會落實成本效益分析，俾提升公共建設預算效能。

2、審議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函報該基金轉投資事業 101 至 103 年度連續 3 年虧損檢討報告，研提具體改善建議，俾提升基金投資績效。

3、完成「國家中長期發展課題—國家財政研析報告」、「2015『繳納稅款（Paying Taxes）』分析」、「106-109 年度中央政府公共建設財政負擔能力研析」及政府債務相關分析報告等，供政府財政、稅制改革及預算資源分配決策之參考。

三、提升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能力

（一）提升社會發展政策研究成果運用，強化政府施政規劃支援基礎

1、量化成果績效：103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屬 104 年度結案之跨年度計畫）所涉各機關主管社會發展重大議題施政措施，計提出 170 項政策建議事項送 46 個機關（單位）參考，並經機關評價結果，各政策建議事項參考價值均分為 80.2 分，而各研究計畫整體評價均分為 81.2 分，均屬「具有參考價值」之評價等級。另配合本年度國家發展計畫（106-109 年度）編製作業所涉社會公義中長期發展課題，研提 46 項策略建議方向。

2、質化成果績效：

（1）社會發展統計調查面向：辦理「社會發展關鍵指標之研究」針對「人口特性與人力素質」、「健康與醫療」、「就業與分配」、「居住與安全」、「社會福利與社會保險」等五大社會發展政策領域，選定 21 項關鍵指標，並賡續辦理「社會發展指標運用於政策分析之規劃」，選定「家庭與育兒政策」、「高齡化與年金政策」及「薪資與所得分配政策」等 3 項政策個案進行跨領域分析，探究相關指標跨領域之政策意涵，就各關鍵指標項目徵集結果進行政策脈絡之解析與論述，作為社會發展政策研究及規劃之論據，以及社會發展中長程個案計畫、先期作業審議及資源分配之指引。

（2）社會公義面向：配合國家發展計畫所涉社會公義中長期發展課題規劃，整合「建構我國低薪工作者社會安全網絡機制之研究」、「我國外籍人士社會保險制度之研究與跨國分析」、「推動民間興辦社會住宅執行策略之研究」、「完善弱勢照顧體系規劃與法制整備」、「我國家庭型態變遷趨勢-政策與法制調適之規劃」等研究成果與政策建議，就高齡社會照顧體系、完善幼兒照顧資源、提升經濟弱勢脫貧措施、避免弱勢族群社會排除等面向提出策略規劃方向。

（3）族群政策面向：配合本會就文化與族群發展政策之資源分配協調及審議之法定職掌，辦理「我國族群發展政策資源分配運作機制之研究」與「我國族群發展政策之研究」，就我國族群政策發展模式方向及中長期族群重要施政議題提供業務參考。

（二）研議規劃社會發展計畫相關審議原則：為使國家資源有效運用，兼顧施政需要及土地效益，研議規劃「中央政府機關辦公廳舍建置規劃原則」，並以行政院 104 年 3 月 4 日院授發社字第 1041300305 號函分行各機關據以辦理。

（三）為配合國家發展計畫制度調整，全盤掌握重要社會發展計畫之執行進度及經費編列情形，簽院修正「行政院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部分規定，並以行政院 104 年 3 月 5 日院授發社字第 1041300308 號函頒施行。

（四）持續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

1、為提升政府服務效能及引導各機關改造服務流程，本會於 102 年開始推動「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以「不出門能辦大小事」、「臨櫃服務一次 OK」及「主動關心服務到家」等三大目標，引導各機關跨域合作，整合服務流程，提供民眾便捷服務。並由本會會同內政部等 17 個部會成立行政院「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推動小組」，推動相關事宜。

2、透過本會積極推動，目前已有內政部、經濟部及教育部等中央部會及新北市政府、臺東縣政府等地方政府參與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共成立「投資服務圈」、「免戶籍謄本圈」、「e化宅配圈」、「安心就學圈」、「僑生服務圈」、「送子鳥圈」、「促進就業圈」、「電子發票圈」、「監理服務圈」、「免地籍謄本圈」、「新北市民免奔波圈」、「募兵整合服務圈」、「車輛生命週期管理服務圈」、「阮 a 厝邊就是 e 服務圈」、「電子憑單支付服務圈」、「少年矯正工作圈」、「青年農民養成服務圈」、「設置親海據點服務圈」、「故宮教育頻道圈」、「輻射安全輻務圈」、「金融科技便民圈」、「原住民獎勵作業圈」、「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園區經營作圈」及「強化國人赴大陸地區緊急服務專線效能圈」等 24 個工作圈，針對與民眾切身相關之業務，進行跨機關服務流程改造，提供一站式整合流程服務。

3、本會擔任「e化宅配圈」之主辦機關，透過基層機關服務業務導入行動化，及推動電子查驗減少民眾申請各種佐證文件，落實便民措施，同時積極擔任「投資服務圈」、「戶籍謄本圈」、「送子鳥圈」、「促進就業圈」、「僑生服務圈」、「電子發票圈」、「免附地籍謄本圈」、「監理服務圈」、「募兵整合服務圈」、「車輛生命週期管理圈」及「新北市民免奔波圈」等 11 個工作圈之協辦機關，持續協助主辦機關推動跨機關合作工作。

四、促進產業發展

(一) 發揮政策協調及計畫審議效能：本會參酌財政部、主計及工程等專業機關意見，有效檢討計畫需求，完成行政院交辦重大產業發展相關建設計畫審議或核提意見，包括農委會「黃金廊道農業新方案暨行動計畫」第一次修正草案審查、台電公司擬修正「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等共 29 案，以及完成 105 年度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包括農業建設「加強森林永續經營計畫」、油電「第七輪變電計畫」、衛生福利「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新竹生醫園區醫院」、工商設施「國家生技研究園區開發計畫」等 15 案之審查。

(二) 政府推動創新創業政策，建構完善創新創業生態環境，成功帶動新創風潮，吸引國際眼光，並發展出新的產業典範，具體成果：

1、法規鬆綁：完成有限合夥法、公司法閉鎖型公司專節等立法，開辦創業家簽證等人才、資金募集、公司設立相關法規調適共 25 項。

2、引進國際資金：藉由創業拔萃方案投資計畫等引進智慧資金，提供百億元以上資金投資臺灣事業；提高臺灣新創國際能見度，104 年國內新創團隊獲國內外早期投資金額，較 103 年增加逾 2 倍。

3、打造國際創新創業園區：推動臺灣新創競技場（TSS）提供新創團隊各式軟性服務，開設「海外加速器培訓營」、與 Y Combinator 等十大國際加速器合作，成功協助 5 家新創企業進駐海外加速器，並帶領新創團隊參與國際知名大型創業活動（如：新加坡 Echelon、舊金山 Disrupt 等），大幅提高臺灣創新創業之國際能見度。

(三) 配合國家發展重要政策，運用中長期資金辦理「協助中小企業紮根貸款」、「流通服務業及餐飲業優惠貸款」等 11 項專案貸款，截至 104 年 11 月底止，共計核貸 498 件，金額為 86.24 億元。

五、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一) 協調推動各項促進就業措施，我國 104 年 1 至 11 月失業率平均為 3.77%，較去年同期下降 0.20 個百分點，為近 15 年同期最低水準，11 月單月失業率為 3.91%，為近 8 年同月次低水準，整體失業情形已明顯好轉。

(二) 完成「產業人力供需資訊平台」之建置及「104-106 年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彙整報告」及相關簡報，做為未來整體國家人力資源發展之基本架構，據以協調督導各部會落實推動的基礎。

(三) 協調推動「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及「人力增值培訓產業發展方案」，完成執行成果報告均奉院核復備查；並規劃「全球競才方案」，奉院核定推動施行。

(四) 完成院交議勞動、文化、教育、體育、客家事務及社福案之審議案 37 件，促使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六、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藉由案件審議協調、本會研發政策之導入及協助地方進行整體規劃等手段，以達成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方面之政策。個別事蹟分述如下：

(一) 完成行政院交議案計 247 案及 104 年度公共建設都市開發等 17 次類別先期作業審議共計 199 案，發揮政策協調與審議效能，厚植國家基礎建設及整體競爭力。

(二) 研擬並推動重大政策，包括「藍色經濟整合發展構想」提報本會 104 年 9 月委員會議討論通過；「落實智慧國土之國家地理資訊系統政策」於 104 年 6 月 12 日提報國土資訊系統推動小組通過。

(三) 「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104 年核定地方政府補助計畫 22 案，補助經費約 4,506 萬元；舉辦地方氣候變遷調適計畫教育訓練，完成「地方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規劃手冊作業指引」及製作地方政府規劃智慧國土作業手冊。

(四) 推動花東離島建設：審查完成花蓮、臺東第二期（105-108 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經行政院 104 年 11 月 2 日核定；澎湖、金門、連江、臺東、屏東第四期（104-107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業經行政院 103 年 12 月 23 日核定，104 年完成滾動式檢討，修正通過 22 案，離島建設基金 104-107 年增加支應 6.85 億元。

(五) 推動國土資訊系統整體建置：研訂「落實智慧國土之國家地理資訊系統政策」、辦理「國土資訊成果特展（北、高各 1 場）」、審議各部會提報 105-109 年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計畫共 7 案、編製 104 年度版「都市及區域發展統計彙編」。

(六) 辦理國土空間特展：共計有五萬多人次觀展，成功推廣國土空間發展成果及深化國土教育。

(七) 規劃推動智慧國土整體發展計畫：蒐集國內外智慧國土發展狀況，並召開 4 場專家學者會議及舉辦國際研討會。

(八) 推動 APEC「能源智慧社區倡議」知識分享平台，業收錄 18 個會員體，400 件能源智慧社區計畫案例，網站瀏覽人次突破 10 萬；計畫成果獲選列入 APEC 能源工作組官方 25 週年慶祝刊物 --《成就故事 (Success Stories)》中，為所選輯 11 個 EWG 重要計畫之一。

七、精進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

(一) 本會針對院長於行政院會議、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透過「追蹤作業」系統，督促各機關訂定具體目標、預定完成日期或預定達成關鍵工作事項，追蹤各機關列管事項，除將已辦理完成、已報院事項或經評估礙難執行事項解除追蹤外，屬經常性、須持續多年辦理之工作，於完成階段性任務或有具體結論或計畫者，則改為自行追蹤，並按月將辦理情形彙整分析簽陳院長，供決策參考，同時督促主管機關重視與積極辦理，有效提高行政效率。104 年度院長於行政院會議、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追蹤案件累計 3,897 案，解除追蹤及改為自行追蹤有 3,586 案，繼續追蹤 311 案，完成比率 92.01%，達成度 102.3%，超過原訂目標，執行成果並適時公布於本會全球資訊網供民眾瞭解處理情形。此外，辦理「院長立法院第 8 屆第 7 會期施政口頭報告施政重點各機關辦理情形」專案追蹤事宜，自 104 年 3 月迄 12 月底止，計列管 51 案，以時間、服務對象等面向多元呈現執行亮點，各項施政重點各主辦機關已完成階段性任務，並於 105 年 1 月 11 日奉院核定解除列管。

(二) 每年自 5 月起每季辦理行政院列管案件執行進度季報簽院，並函請主管機關加強督導計畫執行，另為瞭解行政院管制計畫執行情形，104 年分別於 6 月至 7 月 (6 案) 及 9 月至 10 月 (4 案) 期間辦理 2 梯次實地查證 10 案，並提供 77 項建議協助解決問題，截至 12 月底止，64 案行政院管制計畫之年度可支用預算數為新臺幣 (以下同) 1,863.32 億元，實際支用數為 1,562.75 億元，預算支用比平均為 83.85% (第 3 季為 80.57%)，實際執行數為 1,765.29 億元，預算執行率平均為 94.73% (第 3 季為 94.23%)，有效提升計畫預算執行績效。另辦理「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之效益評估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年度可支用預算數為 6.5 億元，實際執行數為 6.5 億元，預算執行率為 100%，並完成原定目標地方觀光重要景點建設 50 處。

(三) 每年自 4 月份起每季綜整基本設施執行情形季報並函送各縣 (市) 政府提醒加強執行。另為瞭解縣 (市) 政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情形，於 104 年 6 月 5 日、7 月 17 日、11 月 3 日、12 月 2 日分別至臺東縣、屏東縣、臺中市及新北市實地訪視，並提供建議協助解決問題。截至 12 月底執行情形，22 個縣 (市) 政府總計 3,347 件標案，其中 3,312 件已完成發包，發包率為 98.95%，有助於增進後續開工、完工及驗收等進度，並提升中央補助經費執行績效。

八、促進資源共享，提升資訊資源效益

(一) 行政院公報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 1、辦理行政院公報刊登事宜，均如期如質於每日下午 4 時電子版及紙本 (EP) 同步發行。
- 2、辦理 103 年度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刊登行政院公報作業考核，考核結果於 104 年 5 月 26 日奉院核定，並以行政院院函分行各機關參考辦理，得獎機關並於 104 年 7 月 13 日本會委員會議中由杜主任委員紫軍頒給獎狀，以資鼓勵。

3、為增進各機關辦理行政院公報送刊作業品質，本會持續檢視刊登行政院公報之法規及行政規則補登則數情形，104 年度法規及行政規則發布日期與公報出刊日一致之比率為 96.66%。

4、為加強各機關公報刊登管理作業，配合政府節能減紙政策，提升法規透明度，延長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時間，參考公報考核結果及實際運作情形，修正「行政院公報管理及考核作業要點」部分規定，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以行政院院函分行各機關辦理。

5、規範各機關將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三條七種命令送刊行政院公報時，需併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增進民眾查閱法規之近用性。

6、為提升法規透明度，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日數由不得少於 7 日延長為 14 日，期使民眾有較長的時間參與評論與建議，提升政府施政的程序理性。但有定較短期間之必要者，得另定之，並應於草案內容公告時，一併公告其理由。另為利涉外人士瞭解我國法令進程，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提供英譯名稱，並提供英文版訂閱服務。

7、送刊公報之附件文字檔格式依據行政院函頒「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辦理。

8、行政院公報之法規、行政規則及草案預告每日提供法務部「全球法規資料庫」以利法制作業流程簡化，並進行整體法制業務行銷推廣。

（二）政府入口網服務具體成果：

完成線上申辦共計清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 150 個部會及所屬機關網站，清查總數 233 項、申辦表單共計清查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申辦業務，清查總數 1 萬 9,740 項；分眾分類主題報導親子、銀髮與女性等專題館報導總數 831 篇，就業資訊、福利補助與安全等專題報導彙整總數 1,775 篇；提供政府機關活動訊息總數 1,225 則，各機關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與新聞稿總數超過 5 萬 5,472 則；福爾摩沙影城刊載最新政府機關影音文宣總數 54 篇，政府機關政策文宣及活動廣告總數 161 項，行動化服務軟體推廣總數 213 項，民眾滿意度 80.9%，達成績效指標。

（三）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機關學校比率：

1、為促進資源共享並提升資訊資源效益，持續透過說明會等各種場合，輔導各機關導入整合式公文系統及實施線上簽核作業。

2、辦理公文及檔案管理資訊系統驗證，累計 151 家次申請驗證，129 家次通過驗證，使用驗證通過之系統計 3,451 個機關；推廣說明會 8 場次，參加人次達 505 人次，使文檔資訊系統標準化之推動更進一步，有助線上簽核後電子檔案之長期保存與使用，增加各機關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之意願。

3、跨平臺公文製作模組使用範圍擴及 Chrome、Firefox 及 Safari 等非 IE 瀏覽器之使用者，累計使用之法人、學校、公司等共計 1,441 家，使用人次共計 4,672 人，有助於更多推廣使用。

4、維運文書編輯網路服務平台，配合機關組織改造，完成 49 個機關於全國機關通訊錄及填報系統之機關代碼異動作業，使機關組改過程公文製作系統得以無縫接軌，並協助桃園市政府、彰化縣政

府、臺東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及連江縣政府等 6 個縣市政府更新公文製作系統，俾其設備更新後仍能以最新版瀏覽器順利完成公文處理相關作業。

（四）促進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人次穩定成長：

為深耕擴展檔案價值及應用意識，有效增加國家檔案資訊網之查詢人次，賡續辦理下述各項精進做法及推廣工作：

1、便捷檔案資訊查閱：

國家檔案資訊網提供最新情報、館藏介紹、主題及熱門推薦、參考資源等內容，以及國家檔案應用服務指引與網站操作指引，便捷民眾瞭解國家檔案內容、目錄查詢（包含簡易搜尋及進階搜尋）與申請方式，進而利用該網站之資源。

2、強化網站宣導：

（1）檔案局全球資訊網網站提供國家檔案專區，介紹國家檔案典藏數量、內容大要、主題檔案導引及國家檔案選粹，使民眾初步掌握國家檔案內容，進而使用國家檔案資訊網。

（2）建置檔案支援教學網，提供高中職師生依照課程內容，自主下載適合之國家檔案，以利學習使用。

（3）建置查詢檔案資源之單一入口網站——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台，該平台納入國家檔案資訊網，增加國家檔案資訊網的查詢率及網站曝光率。

3、多元推廣行銷：

（1）為有效推廣國家檔案應用，每年辦理主題檔案展、出版專題選輯等，提升民眾對國家檔案的認識與興趣，進而應用國家檔案。

（2）每月發行「檔案樂活情報」電子報之「檔案搶先報」單元，介紹已移轉之國家檔案；「檔案瑰寶」單元採輕鬆活潑的方式介紹國家檔案，促使民眾對於國家檔案產生濃厚興趣，進而使用國家檔案資訊網，申請應用相關檔案。

（3）利用每次大專院校或機關參訪之機會，行銷國家檔案資源，使更多人可以接觸國家檔案，並利用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相關資料。

（五）統合交換中心最適規模虛擬集中化作業：

1、減併資源匱乏或技術能力較不足之總統府、行政院之委員會、其他 4 院及縣市政府等 36 個機關公文統合交換中心，以集中資源於共用及雲端統合交換中心。

2、配合提升資訊安全措施，減少受駭風險，通過 ISO 27001 國際資訊安全標準、ISO 22301 國際營運持續管理標準及 ISO 20000 國際資訊服務管理標準驗證。

3、精簡統合中心之管理人力、經費及相關作業。

4、辦理公文統合交換中心 7*24 小時資安監控平臺（SOC）建置試辦作業，完成共用統合交換中心、雲端統合交換中心、內政部統合交換中心及文化部統合交換中心等 4 個交換中心之資安監控。

5、104 年全年公文電子交換收發量分別為收文件數 5,500 萬 2,920 件、發文件數 5,520 萬 339 件，合計為 1 億 1,020 萬 3,259 件，每份公文以單掛號信郵資 25 元計算，合計節省郵資約 13.75 億元。

九、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一）本會協助示範區相關政策推動，並與交通部、衛福部、經濟部等相關部會辦理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政策說明及溝通 67 場次，示範區新增企業家數 31 家已超過原訂目標（30 場）。

（二）辦理 104 年 4 月 24 日行政院召開之「104 年示範區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完成「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執行情形」、「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績效指標調整」提報。本會協調相關部會考量各產業的不同特性與推動目的，務實調整衡量標準並增加多元性，俾從不同面向確實評估示範區推動成效，例如智慧物流即將原訂貿易值與貿易量績效指標，以分項分季方式訂定，包括委外加工、油品貿易、LME（非鐵金屬儲轉）、多國拆併櫃及海運快遞等績效指標；另金融服務亦新訂 104 年 OBU 盈餘達 800 億元、OSU（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盈餘達 1.04 億元及新增就業人口數 4.1 萬人。

（三）完成「行政院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計畫專案小組設置要點」。

（四）完成「中國大陸津閩粵自貿區發展現況」、「一帶一路」等示範區相關政策研析 5 案。

十、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跨機關目標）

辦理「行政院人口及人才政策會報」及「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專案小組」幕僚工作，完成研擬「完善生養環境方案（草案）」及「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協調整合相關部會資源，協調推動各項重要措施。

十一、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

（一）強調商會建言、推動法規國際調和

為建構具國際競爭力之優質法制環境，創造我國加入 TPP、RCEP 之有利條件，積極推動法規鬆綁與調和，促進經貿法制與國際慣例接軌。協調國內外工商團體建言重點如下：

1、具體做法：針對議題牽涉產業層面較廣或商會認為有高度重要性之建言，本會提出「第三方意見」，並召開跨部會協調會議，作為企業界與政府機關當面溝通之平臺，尋求議題解決方案。

2、執行現況與成果：針對歐、美、日三大外國商會及工業總會所提建言，104 年全年總計完成超過 500 項議題之檢視，進行 20 次會商及跨部會協調會議，協調 60 項議題並獲具體成果，達成化學

物質登錄單一窗口及相關法規調和、外籍人士在臺申辦銀行開戶及手機得以外僑居留證取代護照為第一查核證件、推動藥品專利連結制度與國際調和以及函釋放寬法令預告期間等多項共識。

（二）推動法制革新、倡議經商環境改革

1、推動「虛擬世界發展法規調適規劃方案 2.0」：為因應國際新興科技及商業模式發展趨勢，除依照前揭方案賡續辦理相關改革外，並規劃研擬共享經濟法規政策、賡續調適遠距勞動法制、開放政府資料及個人資料去識別化、允許公司登記英文名稱、研議無固定營業場所公司之設立及營業登記問題等議題。

2、推動經商環境改革計畫：為積極推動經商環境改革，本會以世界銀行「經商環境報告」為準繩，透過強化跨部會協調與國際改革趨勢能力建構，使人民有感，以提升我國國際競爭力。後續將推動建置工作規則自動檢核系統網站、廢除動產擔保標的物品名表、建置動產擔保交易線上登記網站、改革動產擔保法制引進浮動抵押制度、協調司法院推動法院線上起訴系統等議題，以持續深化改革成效。

（三）推動落實法規影響評估制度

1、推動落實法規影響評估（RIA）制度

（1）因應 OECD、APEC 等國際經貿組織與區域經貿協定，藉由落實法規影響評估（Regulatory Impact Analysis）制度，以提升法規制訂品質、降低法規遵循成本，本會將持續推動此制度之建置，俾從源頭減少未來須進行鬆綁之法規。

（2）為強化各機關法規影響評估之能力建構，本會於 103 年辦理 6 期 RIA 訓練課程；104 年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亦將 RIA 訓練納入公務人力中心常態法制訓練課程，截至目前已辦理 14 場次「法規影響評估研習班」。

2、會內各單位制訂主管法規或業務涉法規之法制意見提供，計 120 次；交議法規案件之法制意見提供，共計 24 次。

十二、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完成有臺北捷運系統環狀線建設計畫（第一階段）計畫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三鶯線規劃報告書暨周邊土地發展計畫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安坑線規劃報告書暨周邊土地發展計畫案、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公共建設（104-109 年）跨域增值發展計畫、多元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大南海文化園區-（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重要觀光景點中程計畫、「跨域亮點及特色增值計畫」中程計畫（104-107 年）、國家攝影資產搶救及建置攝影文化中心計畫、105 年至 108 年國家公園中程計畫、法務部調查局嘉義市調查處辦公廳舍遷建計畫、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增值發展計畫、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經濟產業 4 年計畫等共 13 件個案，減輕政府財務負擔，增加公共建設經費使用效益。

伍、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 各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燈號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初核	複核
1	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業務成果)	(1)	規劃下一年(期)國家發展計畫	★	★
2	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業務成果)	(1)	發揮經濟氣象台功能	★	★
		(2)	經濟政策研擬及協調推動	★	★
		(3)	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及重要經建計畫財務審議	★	★
		(4)	民眾對本會編布之景氣指標與景氣燈號關注程度	★	★
3	提升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能力(業務成果)	(1)	提供政府社會發展政策規劃之研究支援基礎	★	★
		(2)	社會發展類中長程個案計畫審議意見獲行政院參採率	★	★
4	促進產業發展(業務成果)	(1)	促進產業創新增值、推動產業結構優化	★	▲
		(2)	打造國際創新創業產業園區	★	★
5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業務成果)	(1)	研擬及協調推動人力資源規劃培訓運用及社會安全相關政策	★	★
		(2)	協調推動「育才、留才及攬才整合方案」培育人次	★	★
6	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業務成果)	(1)	研審及協調推動都市及區域發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政策	★	★
		(2)	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與預算平衡	★	★
7	精進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業務成果)	(1)	院長於院會、巡視指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事項之辦理完成比率	★	▲
		(2)	個案計畫查證及效益評估建議事項參採率	★	★
		(3)	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發包率	▲	▲
8	促進資源共享，提升資訊資源效益(業務成果)	(1)	行政院公報網頁點閱成長人次	★	▲
		(2)	實施公文線上簽核系統功能機關學校比率	★	★
		(3)	國家檔案資訊網年度使用成長人次	★	▲
		(4)	民眾對政府入口網之服務滿意度	★	★
		(5)	統合交換中心最適規模虛擬集中化作業	★	★
9	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業務成果)	(1)	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辦理情形	★	★
		(2)	自由經濟示範區新進駐業者家數	★	▲
10	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跨機關目標)(業務成果)	(1)	我國年度家戶所得分配狀況	★	▲

11	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行政效率)	(1)	協調國內外商會團體建言，推動法規國際調和	★	★
12	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財務管理)	(1)	推動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	★	▲
13	提昇人力有效運用，增進員工價值與能力(組織學習)	(1)	依內陞外補兼顧原則，增加人才交流，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增加與提升員工專業能力	★	★
共同性目標		項次	共同性指標	初核	複核
1	提升研發量能(行政效率)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
2	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行政效率)	(1)	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
3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行政效率)	(1)	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	★
4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財務管理)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2)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
5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組織學習)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
		(2)	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	★

(二) 績效燈號統計

構面	年度		101		102		103		104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整體	小計	初核	19	100.00	19	100.00	32	100.00	34	100.00
		複核	19	100.00	19	100.00	32	100.00	34	100.00
	綠燈	初核	15	78.95	15	78.95	27	84.38	30	88.24
		複核	14	73.68	15	78.95	25	78.13	25	73.53
	黃燈	初核	4	21.05	4	21.05	5	15.63	4	11.76
		複核	4	21.05	4	21.05	7	21.88	9	26.4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1	5.26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關鍵策略目標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12	100.00	12	100.00	25	100.00	27	100.00
		複核	12	100.00	12	100.00	25	100.00	27	100.00
	綠燈	初核	10	83.33	10	83.33	21	84.00	26	96.30
		複核	9	75.00	10	83.33	18	72.00	19	70.37
	黃燈	初核	2	16.67	2	16.67	4	16.00	1	3.70
		複核	3	25.00	2	16.67	7	28.00	8	29.63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共同性目標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7	100.00	7	100.00	7	100.00	7	100.00
		複核	7	100.00	7	100.00	7	100.00	7	100.00
	綠燈	初核	5	71.43	5	71.43	6	85.71	4	57.14
		複核	5	71.43	5	71.43	7	100.00	6	85.71
	黃燈	初核	2	28.57	2	28.57	1	14.29	3	42.86
		複核	1	14.29	2	28.57	0	0.00	1	14.29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1	14.29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業務成果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9	100.00	8	100.00	17	100.00	24	100.00
		複核	9	100.00	8	100.00	17	100.00	24	100.00
	綠燈	初核	7	77.78	6	75.00	13	76.47	23	95.83
		複核	7	77.78	6	75.00	11	64.71	17	70.83
	黃燈	初核	2	22.22	2	25.00	4	23.53	1	4.17
		複核	2	22.22	2	25.00	6	35.29	7	29.1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行政效率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4	100.00	4	100.00	6	100.00	4	100.00
		複核	4	100.00	4	100.00	6	100.00	4	100.00
	綠燈	初核	3	75.00	4	100.00	6	100.00	4	100.00
		複核	3	75.00	4	100.00	5	83.33	4	100.00
	黃燈	初核	1	25.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1	25.00	0	0.00	1	16.67	0	0.00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財務管理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3	100.00	4	100.00	4	100.00	3	100.00
		複核	3	100.00	4	100.00	4	100.00	3	100.00
	綠燈	初核	2	66.67	2	50.00	3	75.00	1	33.33
		複核	2	66.67	2	50.00	4	100.00	1	33.33
	黃燈	初核	1	33.33	2	50.00	1	25.00	2	66.67
複核		0	0.00	2	50.00	0	0.00	2	66.6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1	33.33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組織學習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3	100.00	3	100.00	5	100.00	3	100.00
		複核	3	100.00	3	100.00	5	100.00	3	100.00
	綠燈	初核	3	100.00	3	100.00	5	100.00	2	66.67
		複核	2	66.67	3	100.00	5	100.00	3	100.00
	黃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1	33.33
		複核	1	33.33	0	0.00	0	0.00	0	0.00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二、綜合評估分析

104 年度共計 34 項衡量指標，初核結果綠燈 30 項（88.24%）、黃燈 4 項（11.76%）。其中，關鍵績效目標構面指標 27 項，初核綠燈 26 項（96.30%）、黃燈 1 項（3.70%）；共同性目標構面指標 7 項，初核綠燈 4 項（57.14%）、黃燈 3 項（42.86%）。

陸、附錄：前年度行政院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一、審查意見「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方面：辦理國家發展計畫總體發展規劃，具體揭示 104 年國家施政重點，引領政府各部門施政方向。另進行 102 年國家建設計畫執行檢討，透過落實檢討各部會重要政策措施，作為研擬新一期年度國家發展計畫之參據，鑑於近年來國內政治、經濟與社會環境均有大幅變遷，重要施政成果檢討除檢視各施政主軸辦理成效外，建議宜就施政主軸各目標及政策重點之妥適性加以檢討，以調整政策方向，與時俱進。另為強化國家發展計畫指引政策功能，請確依行政院核定之「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方案」作為編擬新中程國家發展計畫之依據，並就計畫、預算及管考研議完善機制，以提升政策規劃及執行效能，有效運用國家資源」。

辦理情形：

（一）施政主軸各目標及政策重點之妥適性加以檢討，以調整政策方向，與時俱進：以 104 年本會辦理「103 年國發計畫執行檢討」及「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為例，本會確實依妥適性檢討施政主軸目標及政策重點，並調整研訂政策方向，與時俱進。如在 103 年國發計畫執行檢討方面，針對 103 年國發計畫中各部會研提之 103 項指標項目逐一檢討，其中，85 項指標達成目標，目標達成率 82.5%；另對未達目標者，要求研擬部會敘明原因，以作為研擬新年度國家發展計畫政策重點之參考。另研訂「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方面，本會依據施政主軸目標及政策重點檢討結果，考量國內外政治、經社環境的快速變遷，以及中國大陸經濟走緩、美國 Fed 升息、國際農工原料價格後續走勢、恐怖攻擊事件等國際風險因子，並納入推動「經濟體質強化措施」、生產力 4.0 發展方案

及 ide@Taiwan 2020 等相關積極性政策作為，提出經濟成長率 2.1~2.7%、失業率 3.7~3.9%、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維持 2.0% 以下之總體經濟目標。

(二) 為強化國家發展計畫指引政策功能，請確依行政院核定之「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方案」作為編擬新中程國家發展計畫之依據，並就計畫、預算及管考研議完善機制：為使國家發展計畫成為具指導性的上位計畫，本會研提「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方案」（103 年 12 月 27 日奉院核定），改變過去國發計畫編擬的做法，強化社會與產業訴求蒐集、重大課題研析，並進行民意徵詢，以形成更具民意基礎之計畫，並確實引領各部門施政。另為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方案」，本會於 104 年 1 月成立跨部會專案小組，並召開跨部會專案小組會議，以及計畫研編、預算協調與管考機制分組研商會議，於 3 月完成新一期國發計畫編擬細部工作規劃。另本會除續依前述跨部會專案小組會議結論，於 104 年 4 月完成「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專案成果報告」、「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要點（草案）」及總說明提報行政院（「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要點」已於 5 月 22 日分行各相關機關遵照辦理）外，亦依「國家發展計畫編擬調整方案」刻正辦理「國家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之編擬，已完成「國家中長期課題研析報告」，並發函請相關機關就相關業務領域研提發展現況、問題與策略資料，撰擬初步構想初稿，預定於 105 年中完成「國家發展計畫（106-109 年）」。

二、審查意見「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方面：因應全球經濟發展情勢，透過景氣燈號發布及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報告，提供政府採行合宜對策、發揮景氣氣象臺預警功能，103 年經濟成長率穩步成長；另進行景氣指標查詢網站改版，自 104 年元旦啟用，有效整合景氣資訊，強化查詢功能。發揮財經幕僚專業，協助財經政策及法規之研析審議，有助國家總體經濟調控和產業規劃方向，請持續強化相關財經政策與措施協調推動之量能；並針對國家重要經濟課題，召開經貿國是會議、研提「商品出口轉型行動方案」、「創新創業拔萃方案」、穩定物價措施等，發揮國發會規劃協調之功能，並有效穩定國內物價及推展國家產業升級轉型工程」。

辦理情形：

因應國內外經濟情勢，充分揭露景氣動向，規劃研擬財經政策及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為本計畫核心業務，將持續強化相關財經政策與措施協調推動之量能，並廣續針對國家重要經濟課題撰寫分析報告，發揮財經幕僚專業及規劃協調功能，有效穩定國內物價及推展國家產業升級轉型工程。

三、審查意見「強化政策統合協調機制，進行政府一體的組織改造方面：行政院組織法自 101 年 1 月 1 日開始施行，至 103 年底，29 個部會中，已完成 22 個部會及所屬合計 94 項組織法案之立法，且配合組改進度，行政院所屬各機關組織法規修正完成率已達原訂目標。請針對尚未完成立法之組織法案，積極整合各方意見，持續推動完成立法程序，期藉由此功能性及結構性之雙重調整，達成「精實、彈性、效能」之政府組織改造目標」。

辦理情形：

(一) 行政院組織改造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配合立法進程及籌備情形開始施行，由 37 個部會逐步精簡為 29 個。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已完成 23 個部會及所屬組織法案之立法。

(二) 未完成立法之 6 個部會及所屬 44 項組織法案，行政部門均主動與立法院各黨團及委員積極溝通、協調，立法院王院長亦多次親自主持朝野黨團協商會議，大致已獲共識完成大部分簽字，惟仍

未及於立法院第 8 屆會期完成立法。本會和未完成立法之相關部會仍將賡續與立法部門溝通協調，積極推動完成立法及後續各項籌備事宜。

(三) 同時，為完成組改配套作業，「行政院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第 21 條條文業於 12 月 23 日總統令公布修正，延長施行期限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

四、審查意見「健全國土規劃、推動空間再造方面：完成審議及協調推動院交議國土規劃、土地利用、住宅建築、環境資源、交通建設等重大建設計畫及 104 年政府重大公共建設先期作業，有助合理分配政府資源辦理基礎建設，惟審議完成率略低於前一年度，建議在兼顧審議品質前提下檢討提升審議效率。推動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審議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及重要經建計畫，有助擴大計畫財務效益，增進資金運用效能」。

辦理情形：

行政院交審議案件需與相關部會多方協調、會辦，為如期完成審議，業將相關風險納入本會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審議案件流程考核作業」跨職能作業項目管控。104 年度辦理行政院交審議案件復院率為 100%。

五、審查意見「精進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落實政府對民眾的承諾方面：嚴格追蹤管控院長於會議指示及巡視指示事項，已達原訂目標，請持續強化追蹤管考機制，落實辦理成果。辦理中長程個案計畫效益評估，政策建議事項參採率已達原訂目標，惟略低於前一年度，宜持續精進政策建議可行性，以具體協助政府精進各項施政作為。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發包率已達原訂目標，請賡續追蹤各縣市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以確保達成預期成效」。

辦理情形：

有關院長於院會、訪視提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等事項，將遵照本院複核意見，持續強化追蹤管考機制，落實辦理成果。另有關個案計畫查證及效益評估建議事項參採率已達原訂目標，將遵照本院複核意見精進，並持續管考各項行政院管制計畫執行情形，俾如期如質如度達成計畫目標。至有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發包率已達原訂目標，將遵照本院複核意見，賡續追蹤各縣市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以確保達成預期成效。

六、審查意見「促進政府資訊流通，協助民眾參與公共事務方面：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使用人次較 102 年增加 105 萬餘人次，有助促進國家檔案之推廣運用。行政院公報點閱人次增加 46 萬人次，已達原訂目標，建議可強化公報相關推廣運用之宣導。另民眾對政府入口網之服務滿意度，依調查結果為 85.5%，已達原訂目標，且較 102 年成長甚多，惟仍有精進空間，建議可持續充實網站資訊，並提供更多便捷即時之線上服務，以增進網站使用效能」。

辦理情形：

(一) 為提升政府資訊公開及促進國家檔案之推廣運用，並進一步促進相關政府資訊之流通運用，業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以行政院函請各機關送刊公報之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日數不得少於 14 日，但有定較短期間之必要者，得另定之，並應於草案內容公告時，一併公告其理由；且送刊公報之附件

文字檔格式應依據行政院函頒「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辦理。為提升法規透明度，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日數由不得少於 7 日延長為 14 日，期使民眾有較長的時間參與評論與建議，提升政府施政的程序理性。但有定較短期間之必要者，得另定之，並應於草案內容公告時，一併公告其理由。另為利涉外人士瞭解我國法令進程，法規命令草案預告提供英譯名稱，並提供英文版訂閱服務。行政院公報之法規、行政規則及草案預告每日提供法務部「全球法規資料庫」以利法制作業流程簡化，並進行整體法制業務行銷推廣。

(二) 另為提升政府入口網滿意度，除持續蒐集、彙整與推廣政府政策與最新消息，持續充實網站資訊之外，配合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6 年至 109 年）之推動，以達跨域無縫隙、共創好生活之願景，建立以資料治理為核心之數位政府服務型態，將賡續推動政府入口網運用雲端化及行動科技化，打造民眾參與政府政策之溝通平台，增進網站使用效能，並推動政府跨機關服務整合，串接整合政府機關資料庫，作為資料交換平台與交換通道。

七、審查意見「推廣政府流程改造，提升服務效能方面：推動「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引導各機關創設跨機關整合服務，計成立 12 個跨機關工作圈，有助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其中該會主導之「e 化服務宅配到府」工作圈，推動跨機關電子查驗服務，可省去民眾需向多個機關申請證明文件之程序，亦有助提升政府行政效能。請持續檢討納入與民眾切身相關之申辦項目，並善用資訊科技翻轉申辦流程，以大幅躍升政府服務效能」。

辦理情形：

「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整體規劃報告經行政院於 102 年 1 月分行各部會、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並為配合行政院中程施政計畫編審作業，104 及 105 年度施政計畫均將「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改造」列為共同性目標，原實施期程配合調整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落實推動政府服務流程改造，中央及地方政府業籌組 24 個工作圈，本會擔任其中「e 化宅配圈」之主辦機關，透過基層機關服務業務導入行動化，及推動電子查驗減少民眾申請各種佐證文件，落實便民措施。104 年度已有臺東縣政府成立「阮 a 厝邊就是 e 服務圈」、金管會成立「金融科技便民圈」及故宮成立「故宮教育頻道圈」等工作圈，利用行動通訊網路、跨機關電子查驗、股東會電子投票及雲端系統平台等現代資訊科技，改善服務流程，達簡政便民之效。未來將持續鼓勵各機關針對與民眾切身相關之業務，規劃服務流程改造工作，運用現代資通訊科技，或結合民間資源等創新服務策略，針對民眾生活所需業務，規劃虛實整合的創新服務，讓民眾生活更便利。

八、審查意見「推動法制革新與國際接軌方面：協助提供法律諮詢及行政院交辦之法規草案研析意見，並持續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草案、進行經商環境法制改革、協調「創新拔萃方案」相關法規、研擬「虛擬世界發展法規調適規劃方案」。惟世界銀行於 103 年 10 月發布之 2015 世界經商環境評比，我國得分 78.7 分，雖較前一年度增加 1.1 分，但排名第 19 名，卻較前一年度退步 1 名，請積極與相關機關研商具體改革計畫，以利各儘速展開下一階段改革行動，持續提升我國經商環境之便利度。另建議將「虛擬世界發展法規調適規劃方案」納入績效指標，俾具體展現該方案推動成果，並督促各有關機關積極檢討、修正相關法規，建立有利於相關產業發展之法制環境」。

辦理情形：。

(一) 有關經商環境改革方案：本會自 103 年 11 月至 104 年 5 月止，共計召開 9 次「2015 年我國 WB 經商環境改革方案」會議，在建置動產擔保交易線上登記網站、簡化公司登記程序、推動進出口文件無紙化、簡併申請建築許可程序、簡化連接電力程序等項目，獲致具體成果。世界銀行於 104 年 10 月發布之 2016 世界經商環境評比，於 189 個經濟體中，我國經商便利度全球排名第 11 名，較 103 年 10 月發布評比（第 19 名）進步 8 名，創歷年全球最佳排名。目前本會刻正研擬「2016 年我國 WB 經商環境改革方案」，以期於今（105）年 10 月世界銀行發布評比能推進至全球 10 名內之目標。

(二) 有關虛擬世界發展法規調適規劃方案：已納入「行政院創新創業政策會報」創業環境組工作項目，並已有具體成果，包括完成增列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專節、開放民間經營股權式群眾募資、放寬網路販售成藥及醫材、訂定遠距勞動工時等相關法規或原則。本會持續會同各部會依據相關機制進行滾動檢視、調整。

九、審查意見「活化公共資訊與知識，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方面：103 年結案之委託研究成果參考比率已達「具有參考價值」之評價等級，可發揮研究成果進行決策支援之效果，建議未來宜持續提升各項政策議題研究之品質，朝「非常具有參考價值」之評價等級賡續努力，俾據以增進政府施政之創新改革成效」。

辦理情形：

(一) 104 年度結案之委託研究成果參考評價作法，係考量該年度結案案件係屬 103 年度跨年度委託研究計畫，爰延續原研考會績效評核機制辦理調查。調查評價結果亦呈現屬 80 分以上之「具有參考價值」之等級。惟配合國發會成立之研究成果評價機制統一作法，原研考會績效評核機制不再適用。

(二) 依現行本會委託研究成果衡量標準，就研究成果所提建議事項納入計畫實施數比率，本年度已結案 19 案計提出 140 項政策建議，納入計畫實施數為 124 項，參採率已達 89%。未來各委託研究計畫規劃將更緊密結合政府重要施政方向，提出符合施政所須之政策建議方向，並厚實決策支援之循證基礎。

柒、行政院評估綜合意見

一、提升國家發展規劃效能方面：辦理 105 年我國總體經濟目標、國家發展計畫（106 年至 109 年）編擬規劃及 103 年國家發展計畫執行檢討，完成行政院 34 個機關 105 施政計畫審查，除落實國家發展計畫引領各機關施政外，並適時檢討施政主軸目標與政策重點與時俱進。為使國家發展規劃更具前瞻性，除持續掌握國際政經社環境變異與研提政策規劃外，請強化計畫、預算及管考機制，回饋檢討國家發展重要政策方向，期透過強化國家發展計畫與機關施政計畫之關聯，發揮國家發展計畫政策領航之功能。

二、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方面：建置物價資訊看板平臺年瀏覽量逾 8 萬 6,000 人次，並定期發布國內外經濟情勢報告，發揮財經幕僚功能；針對重大財經課題，亦完成研提經濟體質強化措施、消費提振措施及辦理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重要節慶節前會議等，有助政府優化施政；另辦理國家建設財務規劃及重要經建計畫財務審議，完成「國家中長期發展課題—國家財政研析報告」及「2015 繳納稅款分析」等重要報告，有助提升國家建設預算配置效能；每月發布景氣指標與燈號

供各界精確掌握景氣動向，年瀏覽人次達 13 萬 4,933 人次，且受各界重視及媒體報導；請持續掌握世界經貿趨勢及兩岸政經發展，前瞻重要財經政策與措施，發揮協調推動之量能。

三、提升社會發展政策前瞻能力方面：配合國家發展計畫（106-109 年）社會公義中長期發展課題研提 46 項策略建議方向，且辦理社會發展統計調查、社會公義、公共治理及族群政策等面向委託研究，並提供機關政策規劃及決策參考，有利擴大政策知識流通；完成函頒「中央政府機關辦公廳舍建制規劃原則」，且辦理行政院 105 年度重要社會發展計畫先期審議，擷節逾 88 億元，發揮計畫審議效能，使國家有限資源合理運用。

四、促進產業發展方面：完成審議及協調推動重大政策與計畫，辦理 105 年政府重大公共建設先期作業審查，發揮政策協調及計畫審議效能；推動「創業拔萃芳案」，設立臺灣新創競技場籌備處，打造國際創新創業產業園區，與美國 Y Combinator 等十大國際加速器合作，協助 3 家新創於媒合創投投資獲得 50 萬美元以上投資，5 家新創企業進駐海外加速器，提升臺灣創新創業國際能見度。

五、促進人力資源發展方面：研擬及協調推動各項人口及人力資源規劃、就業促進、人才培育和引進與社會安全等相關政策，有效整合協調部會資源；另協調推動「育才、留才、攬才整合方案」培育人次達 58 萬人次；請持續配合國家經濟及產業發展，規劃人力投資策略，以厚植產業人才，強化國際競爭力。

六、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方面：完成審議國土規劃、土地利用、住宅建築、環境資源、交通建設、水利建設及教育文化等重大建設計畫及 105 年政府重大公共建設先期作業，協調推動重大政策、計畫與專案，完成「國土現況報告」草案及辦理國土空間論壇，有助強化國家基礎建設；在行政院匡列額度內，審議分配各部會所提 105 年 10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經費，如期完成先期作業審議 199 項計畫，使各項建設所分配經費符合實際需要；考量政府財政拮据，請結合相關部會資源共同研議引導民間資金投入公共建設等規劃方案。

七、精進結果導向的績效管理方面：嚴密追蹤院長於院會、巡視指示及立法院答詢承諾事項，辦理完成比率達 92.01%，請持續加強追蹤各項政策順利落實；賡續落實行政院所屬機關個案計畫三級管考制度，辦理行政院管制計畫實地查證 10 案，提出 77 項建議事項供機關參考，精進政府整體施政品質；請賡續追蹤各縣市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提高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發包率，以發揮補助經費最大效益。

八、促進資源共享，提升資訊資源效益方面：行政院公報點閱人次年增 46.5 萬人次，請持續強化公報相關推廣運用，發揮政府資訊公開效益；全國 7,314 個政府機關學校中，實施線上簽核作業之者計 5,548 個，有助提升公文處理時效，落實節能減碳作業；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使用人次較 103 年增加 110 萬餘人次，請持續充實國家檔案質量，提升服務品質；民眾對政府入口網之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為 80.9%，且開放平臺部分更獲英國開放知識基金會評比為全球第 1 名，有利政府整體服務品質形象提升，建議持續充實網站資訊及增進網站使用便捷性，並結合社群網站加強宣導；實施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功能之統合交換中心整合 36 個統合中心，有效發揮最適規模虛擬集中維運效益，達成精簡、安全及低成本目標。

九、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方面：協調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發展，與相關部會辦理 67 場次相關政策說明及溝通，新進駐示範區之企業家數增加計 31 家，新增投資金額計 12.8 億元，於智慧物流、國際建康、金融服務及教育創新等面向皆獲成效；請持續擴大推動，並進一步分析自經區工業產值、貿易量、就業人口等之增加情形，以有效帶動各區產業發展與就業機會，創造我國融入區域整合有利條件。另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二階段推動仍請加強與社會各界溝通協調以完成立法工作。

十、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方面：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最新一年度（103 年）每戶所得分配之基尼係數為 0.336，且完成研擬「完善生養環境方案（草案）」、「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等重要方案，在以逐年降低我國基尼係數為目標，請持續相關精進相關作為，如促進所得改善之相關法案通過數等，加強協調整合部會資源，展現推動效益。

十一、推動法規鬆綁與革新、強化經貿競爭力方面：針對國內外商會所提建言，經確認部會與商會已形成法規協調共識者計 107 項議題，有助推動國內法規鬆綁、調適及法制革新，提升我國國際競爭力，請進一步推動法規修訂前辦法法規影響評估作業，俾精進國內友善經商環境法制條件。

十二、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方面：推動跨域增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辦理重要經建計畫之審議，有助減輕政府財務負擔，擴大公共建設經費使用效益，請持續朝向財務整合、跨域整合及時程整合之目標精進。

十三、提昇人力有效運用，增進員工價值與能力方面：於人力運用上，符合人員進用採內陞外補兼顧原則，薦任以上職務出缺每滿 5 人即有 1 人外補，並辦理專業能力相關研習課程與訓練超過 10 場次，有效發揮員工價值與能力，請持續辦理增加人才交流及提升人力素質相關措施。